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建设项目名称	奇遇宠物医院项目		
项目代码	/		
建设单位联系人	蔡继盛	联系方式	[REDACTED]
建设地点	安徽省合肥市瑶海区方庙街道临泉路香格里拉花园紫阳 1-101 室		
地理坐标	(东经 117 度 19 分 51.463 秒, 北纬 31 度 52 分 43.089 秒)		
国民经济行业类别	O8222 宠物医院服务; O8224 宠物寄托收养服务	建设项目行业类别	五十、社会事业与服务业; 123、动物医院
建设性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新建(迁建) <input type="checkbox"/> 改建 <input type="checkbox"/> 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技术改造	建设项目申报情形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首次申报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不予批准后再次申报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超五年重新审核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重大变动重新报批项目
项目审批(核准/备案)部门(选填)	/	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文号(选填)	/
总投资(万元)	70	环保投资(万元)	7
环保投资占比(%)	10	施工工期	1 个月
是否开工建设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_____	用地(用海)面积(m ²)	租用商铺建筑面积 170.43m ²
专项评价设置情况	无		
规划情况	规划名称:《合肥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 审批机关:国务院 审批文件名称及文号:国务院关于《合肥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的批复,国函〔2024〕186号		
规划环境影响评价情况	无		

规划 及规 划环 境影 响评 价符 合性 分析	<p>合肥是安徽省省会，长三角地区重要的中心城市，全国性综合交通枢纽城市。规划要求：“强化底线管控，构建国土空间开发保护新格局。在优先划定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保护红线、生态保护红线的基础上，顺应自然地理格局，按照集约适度、绿色发展要求划定城镇开发边界。全市划定城镇开发边界面积 1289.30 平方千米，主要位于中心城区、县（市）城区、产业园区和镇区等。严控城镇建设用地总量，引导形成集约紧凑的城镇空间格局”。规划同时指出：“优化中心城区空间布局，提升城市宜居品质。按照主导功能，将城镇发展区和乡村发展区进一步细化至二级规划分区。其中，城镇发展区细化为居住生活区、综合服务区、商业商务区、工业发展区、物流仓储区、绿地休闲区、交通枢纽区、战略预留区、城镇弹性发展区、特别用途区，对城市功能的空间布局进行结构化控制；居住生活区以住宅建筑和居住配套设施为主要功能导向的区域，宜兼容布局相应的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用地、公用设施用地、商业服务业用地、绿地与开敞空间用地等。”</p> <p>项目位于合肥市瑶海区，系租赁方庙街道临泉路香格里拉花园紫阳 1-101 室为经营场所，结合《合肥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市域三条控制线图（见附图），项目选址位于城镇开发边界范围内，不涉及“三区三线”划定成果中的生态保护红线和永久基本农田。结合中心城区国土空间规划分区图（见附图）、租赁场所房地产权证（见附件），项目所在区域属居住生活区，所租赁房屋为商业服务用房。项目主要从事宠物诊疗、寄养等服务，属于社会事业与服务业范畴，符合区域空间用地布局 and 经营用房要求。</p> <p>综上，项目符合《合肥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要求。</p>
--	--

1、“三线一单”符合性分析

(1) 与生态保护红线的相符性分析

根据《合肥市国土空间规划（2021-2035年）》、《合肥市生态环境分区管控图集（2023）》，项目选址所在区域不涉及自然保护区、饮用水水源保护区、风景名胜区等生态保护红线管控范围，亦不涉及一般生态空间。

(2) 与环境质量底线的相符性分析

根据项目所在区域现有环境质量现状数据调查分析可知，区域环境空气、地表水环境等均符合相应的标准要求，本项目废水、废气、噪声经治理后均可达标排放，对区域环境影响可接受，不会突破环境质量底线。

(3) 与资源利用上线的相符性分析

本项目以电能为主要能源，不使用煤炭等高污染燃料；项目不属于高耗能、高耗水行业，用水量较小，不会突破水资源利用上线；项目系租赁区域已建闲置商业用房作为运营场所，不会突破土地资源利用上线。

综上，本项目需消耗一定量的水、电等资源，相对区域资源利用总量来说占比较小，不会突破资源利用上线。

(4) 与生态环境准入清单的相符性分析

项目位于合肥市瑶海区方庙街道临泉路香格里拉花园紫阳1-101室，根据“安徽省‘三线一单’公众服务平台”、《合肥市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成果》，项目选址区域属安徽省合肥市瑶海区重点管控单元（水重点/大气重点），单元编码：ZH34010220295。项目评价范围内不涉及生态红线保护区域，不属于禁止开发建设活动、限制开发建设活动、不符合空间布局要求活动的范围内，符合单元有关空间布局约束、污染物排放管控、环境风险防控、资源开发效率要求等相关管控要求。

根据《关于印发安徽省长江经济带发展负面清单实施细则（试行，2022年版）的通知》（皖长江办[2022]10号），项目不涉及清单中禁止、限制情形，符合清单要求。

表 1-2 与安徽省长江经济带发展负面清单相符性分析

类别	相关要求	本项目建设情况	相符性
岸线开发和河段利用方面	禁止建设不符合全国和全省港口布局规划以及港口总体规划的码头项目	不属于码头项目	相符
	禁止在自然保护区核心区、缓冲区的岸线和河段范围内投资建设旅游和生产经营项目	不在自然保护区核心区、缓冲区的岸线和河段范围内	相符
	禁止在饮用水水源一级保护区的岸线和河段范围内新建、改建、扩建与供水设施和保护水源无关的建设项目，禁止从事网箱养殖、畜禽养殖、施用化肥农药的种植以及游泳、垂钓等可能污染饮用水水源的行为，禁止设置排污口	不在饮用水水源一级保护区的岸线和河段范围内	相符
	禁止在饮用水水源二级保护区的岸线和河段范围内新建、改建、扩建排放污染物的建设项目，禁止设置排污口；禁止在水产种质资源保护区的岸线和河段范围内新建排污口，以及围湖造田，围垦造地等投资建设项目	不在饮用水水源二级保护区的岸线和河段范围内及在水产种质资源保护区的岸线和河段范围内	相符
	禁止在《长江岸线保护和开发利用总体规划》划定的岸线保护区和保留区内投资建设除事关公共安全及公共利益的防洪护岸、河道治理、供水、生态环境保护、航道整治、国家重要基础设施以外的项目	不在《长江岸线保护和开发利用总体规划》划定的岸线保护区和保留区内	相符
区域管控	禁止未经许可在长江（安徽段）干支流、湖泊新设、改设或扩大排污口	不涉及排污口设置情形	相符
	长江（安徽段）干支流、巢湖岸线一公里范围内新建、扩建化工园区和化工项目。禁止在长江干流岸线三公里范围内和主要支流岸线一公里范围内新建、改建、扩建尾矿库、冶炼渣库和磷石膏库，以提升安全、生态环境保护水平为目的的改建除外	不在相应一公里、三公里范围，不属于化工项目和尾矿库项目	相符
产业发展方面	禁止在合规园区外新建、扩建钢铁、石化、化工、焦化、建材、有色、制浆造纸等高污染项目	不属于钢铁、石化、化工、焦化、建材、有色等高污染项目	相符
	禁止新建、扩建不符合国家石化、现代煤化工等产业布局规划的项目	不属于石化、煤化工项目	相符
	禁止新建、扩建法律法规和相关政策明令禁止的落后产能项目。严格执行《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淘汰类和限制类有关规定，禁止投资建设属于淘汰类项目，禁止投资新建属于限制类项目。禁止新建、扩建不符合国家产能置换要求的严重过剩产能行业的项目	根据《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 年本）》，本项目不属于鼓励类、限制类和淘汰类，视为允许类	相符

根据《安徽省人民政府关于公布巢湖流域水环境保护区范围的通知》（皖政秘〔2017〕254号），项目所在区域属巢湖流域三级保护区范围，对照《巢湖流域禁止和限制的产业、产品目录》（皖发改委资〔2021〕6号），本项目不涉及

禁止和限制的产业、产品范围，符合目录管理要求。

表 1-3 与《巢湖流域禁止和限制的产业、产品目录》相符性分析表

类别	三级保护区相关要求	本项目建设情况	相符性
1	<p>一、产业目录</p> <p>(一) 禁止类</p> <p>1. 化学制浆造纸（新建企业）；2. 制革（新建小型项目）；3. 化工（新建小型项目）；4. 印染（新建小型项目）；5. 电镀（新建小型项目）；6. 酿造（新建小型项目）；7. 水泥（新建小型项目）；8. 石棉（新建小型项目）；9. 玻璃（新建小型项目）；10. 其他（销售、使用含磷洗涤用品，围湖造地，法律、法规禁止的其他行为）</p> <p>(二) 限制类</p> <p>1. 制革（新建大中型项目）；2. 化工（新建大中型项目）；3. 印染（新建大中型项目）；4. 电镀（新建大中型项目）；5. 酿造（新建大中型项目）；6. 水泥（新建大中型项目）；7. 石棉（新建大中型项目）；8. 玻璃（新建大中型项目）</p>	<p>本项目主要从事宠物医院服务，不属于化学制浆、制革、化工、印染、电镀、酿造、水泥、石棉、玻璃等水污染严重的项目；不属于限制类和淘汰类，视为允许类项目，符合规划环评中行业准入要求</p>	相符
2	<p>二、产品目录</p> <p>(一) 禁止类</p> <p>1. 化学制浆造纸（新建企业）；2. 制革（新建小型项目）；3. 化工（新建小型项目）；4. 印染（新建小型项目）；5. 酿造（新建小型项目）；6. 水泥（新建小型项目）；7. 石棉（新建小型项目）；8. 玻璃（新建小型项目）；9. 其他（新建含电镀工艺的金属表面处理及热处理加工产品小型项目；销售、使用含磷洗涤用品）</p> <p>(二) 限制类</p> <p>1. 制革（新建大中型项目）；2. 化工（新建大中型项目）；3. 印染（新建大中型项目）；4. 酿造（新建大中型项目）；5. 水泥（新建大中型项目）；6. 石棉（新建大中型项目）；7. 玻璃（新建大中型项目）；8. 其他（新建含电镀工艺的金属表面处理及热处理加工产品大中型项目）</p>		
3	<p>《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市场准入负面清单》《外商投资准入特别管理措施（负面清单）》以及法律、法规禁止和限制的其他行为，遵照执行</p>	<p>项目符合现行《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年本）》、《市场准入负面清单（2025年版）》等相关要求</p>	相符
<p>注：1、各产业、产品具体包含内容详见《巢湖流域禁止和限制的产业、产品目录》；</p> <p>2、目录依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7）确定项目产业分类，所标注的数字系行业分类代码；依据《统计用产品分类目录》确定项目产品分类，所标注的数字系产品分类代码；小型项目原则上为总投资 5000 万元以下项目，大中型项目原则上为总投资 5000 万元（含 5000 万元）以上项目。</p>			

综上所述，本项目建设符合区域“三线一单”要求。

2、与区域生态环境分区管控要求的符合性分析

经查阅《安徽省“三线一单”公共服务平台》，项目所在区域属安徽省合肥市瑶海区重点管控单元（水重点/大气重点），单元编码：ZH34010220295，该单元面积 233.882km²，所在水环境控制子单元水污染物主导来源为工业污染、城镇生活和农业污染，因此境内合肥新城开发区被划为水环境工业污染重点管控区，其他有关乡镇（或街道）扣除开发区范围后被划为水环境城镇生活污染重点管控区；此外还涉及大气重点管控单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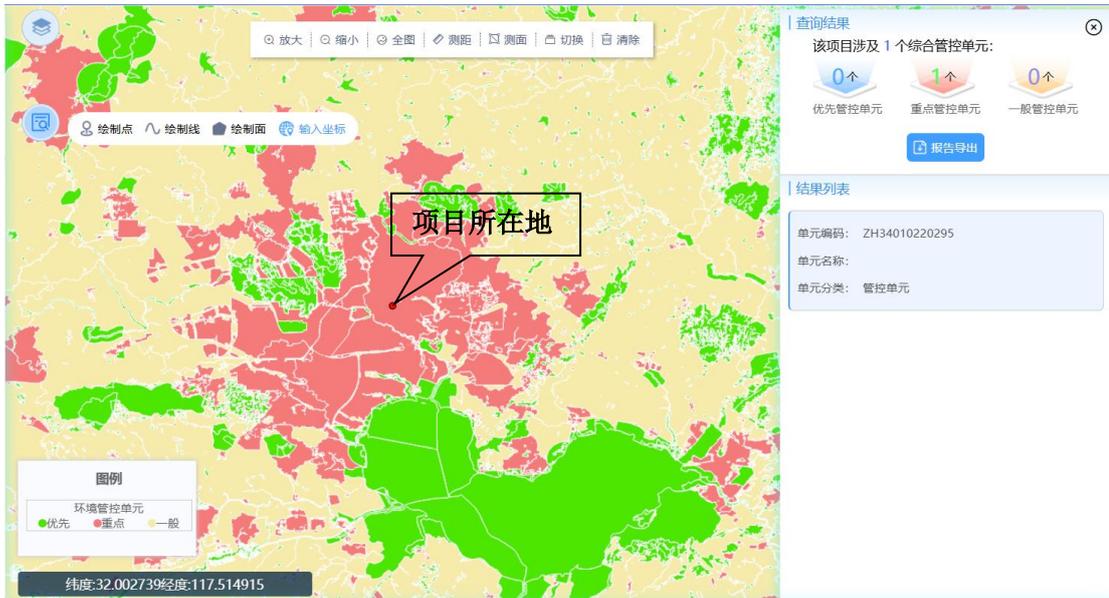


图 1-1 拟建项目“三线一单”分区管控图

根据《合肥市生态环境分区管控图集（2023）》，项目选址区域涉及水环境重点管控单元中的城镇生活污染重点管控区，大气环境重点管控单元中的受体敏感重点管控区，土壤环境风险一般防控区。结合单元相关管控要求，对其符合性分析如下：

表1-1 与区域生态环境管控要求符合性分析一览表

管控单元分类	环境管控要求	本项目情况	相符性
大气环境受体敏感重点管控区	落实《安徽省大气污染防治条例》、《安徽省“十四五”生态环境保护规划》、《安徽省大气污染防治条例》、《安徽省“十四五”节能减排实施方案》、《重点行业挥发性有机物综合治理方案》、《安徽省打赢蓝天保卫战三年行动计划实	根据《2023年合肥市生态环境状况公报》，合肥市属于大气环境质量达标区域。本项目在运营过程中产生的废气采取合理可行的污染防治措施后，能够达标排放，对周边环境影响较小，不会降低区域环境质量现状	相符

		施方案》、《合肥市“十四五”生态环境保护规划》、《合肥市大气环境质量限期达标规划（2018-2030）》等相关要求		
水环境城镇生活污染重点管控区		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安徽省水污染防治工作方案》、《安徽省“十四五”生态环境保护规划》、《安徽省“十四五”重点流域水生态环境保护规划》、《巢湖流域水污染防治条例》、《关于建设绿色发展美丽巢湖的意见》、《合肥市“十四五”生态环境保护规划》、《合肥市水污染防治工作方案》、《合肥市水环境保护条例》等相关要求	本项目位于城镇生活重点管控区，纳污水体二十埠河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中IV类标准。项目诊疗废水和动物笼清洗废水经滤网过滤+氯片缓释消毒处理设施处理后与生活污水、保洁废水一同依托香格里拉花园现有化粪池处理，经市政污水管网进入朱砖井污水处理厂深度处理，达标后排入二十埠河	相符
土壤环境风险一般防控区		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壤污染防治法》、《土壤污染防治行动计划》、《安徽省土壤污染防治工作方案》、《安徽省“十四五”生态环境保护规划》、《安徽省国土空间规划（2021-2035年）》、《合肥市“十四五”生态环境保护规划》、《合肥市土壤污染防治工作实施方案》等要求	本项目位于一般防控区。危废贮存设施按《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进行防渗，污水处理设施所在区域（化验室）及药房依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地下水环境》（HJ610-2016）做重点防渗；其他区域为简单防渗区，做一般地面硬化	相符

3、产业政策符合性分析

本项目属于社会事业与服务业。对照《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年本）》，本项目不属于其中的鼓励类、限制类和淘汰类范围，可视为允许类。因此，本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

4、选址符合性分析

项目租赁合肥市瑶海区方庙街道临泉路香格里拉花园紫阳1-101室，所在地房产性质为商业。

项目所在建筑共6层，其中1~2层均为沿街商业用房，3层及以上为住宅。本项目位于1至2层，项目东侧为香格里拉花园小区南1门；西侧为磨店土菜馆；南侧为暗香花语花店和每时每刻便利店；北侧为香格里拉花园小区绿化，项目周边环境概况图见附图2。项目未设在居民区住宅楼内或者院内，未与同一建筑物的其他用户共用通道，拥有独立的进出口。

本项目1台污水处理设施设置于化验室，处理工艺为“滤网过滤+氯片缓释消毒”，污水处理设施保持密闭；关闭住院部门窗，定期喷洒除臭剂。分体式

空调外机通过选用低噪声设备，设置固定基座、减振垫等措施来减小噪声的影响；同时关闭门窗，加强动物管理，诊疗过程中必要时给宠物佩戴宠物嘴套。危废贮存库位于项目区一层楼梯下，保持密闭，定期喷洒除臭剂；生活垃圾与动物粪便委托环卫部门日清日运。本项目产生的少量臭气和噪声通过上述措施处理后不会对香格里拉花园住宅区产生明显不良影响。

项目周边主要为住宅及商业楼。本项目于2025年2月18日在项目所在地及周边居住区张贴项目环评公示信息进行了公众参与调查，同时在网上发布了公示，公示时间为10个工作日，公示期间未收到公众反对意见。对照《动物诊疗机构管理办法》（2022年第5号），项目选址符合相关规定。

表 1-4 与《动物诊疗机构管理办法》（2022年第5号）的相符性分析

动物诊疗机构管理办法	本项目情况	相符性
(一)有固定的动物诊疗场所，且动物诊疗场所使用面积符合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兽医主管部门的规定	项目位于合肥市瑶海区方庙街道临泉路香格里拉花园紫阳1-101室，选址符合《动物诊疗机构管理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业部令第五号）的有关规定，本项目所在建筑为商业、住宅楼（共6层，均为地上），项目位置在1至2层，使用面积170.43m ² ，为固定的动物诊疗场所	相符
(二)动物诊疗场所选址距离畜禽养殖场、屠宰加工场、动物交易场所不少于200米	经现场勘查，项目周边200m内无畜禽养殖场、屠宰加工场、动物交易场所	相符
(三)动物诊疗场所设有独立的出入口，出入口不得设在居民住宅楼内或者院内，不得与同一建筑物的其他用户共用通道	设有独立的出入口，且未设在居民区住宅楼内或者院内，未与同一建筑物的其他用户共用通道	相符
(四)具有布局合理的诊疗室、手术室、药房等设施	项目使用面积170.43m ² ，一层主要设有诊室、化验室、药房等；二层设有手术室、住院部、DR室、危废贮存库、隔离室等内容，布局合理	相符
(五)具有诊断、手术、消毒、冷藏、常规化验、污水处理等器械设备	本项目化验室设有冷藏设备、显微镜、血球分析仪、生化分析仪等，手术室设有高压蒸汽灭菌锅，污水处理设施为1套滤网过滤+氯片缓释消毒处理装置，设置于化验室	相符

综上所述，项目符合选址要求。

5、与《巢湖流域水污染防治条例》符合性分析

《巢湖流域水污染防治条例》（以下简称《条例》）于2019年12月21日安徽省第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四次会议进行修订，自2020年3月1日起施行。本项目位于合肥市瑶海区，在巢湖流域水环境三级保护区的范围内。

本项目的符合情况做如下对比，详见下表：

表 1-2 与《巢湖流域水污染防治条例》的相符性

条款	巢湖流域水污染防治条例	本项目情况	相符性
第一章 总则	第二条 本条例所称巢湖流域，包括巢湖湖体，巢湖市、肥西县、肥东县、舒城县和合肥市庐阳区、瑶海区、蜀山区、包河区的全部行政区域，以及长丰县、庐江县、含山县、和县、无为县、岳西县、芜湖市鸠江区、六安市金安区行政区域内对巢湖水体有影响的河流、湖泊、水库、渠道等水体的汇水区域。	本项目位于合肥市瑶海区，属于巢湖流域	相符
	第三条 巢湖湖体，巢湖岸线外延一千米范围内陆域，入湖河道上溯至一公里及沿岸两侧各二百米范围内陆域为一区；巢湖岸线外延一千至三公里范围内陆域，入湖河道上溯至一公里沿岸两侧各二百至一公里范围内陆域为二级保护区；其他地区为三级保护区。巢湖流域水环境一、二、三级保护区的具体范围，由省人民政府确定并公布	本项目位于合肥市瑶海区，属于巢湖流域水环境三级保护区的范围内	相符
第二章 监督管理	第十二条 在巢湖流域新建、改建、扩建直接或者间接向水体排放污染物的建设项目和其他水上设施，应当依法进行环境影响评价。建设项目的环境影响报告书、报告表未依法经有审批权的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审查或者审查后未予批准的，建设单位不得开工建设	诊疗废水和动物笼清洗废水经滤网过滤+氯片缓释消毒处理设施处理后与生活污水、保洁废水一同依托香格里拉花园现有化粪池处理，经市政污水管网进入朱砖井污水处理厂深度处理，达标后排入二十埠河，最终汇入巢湖。属于间接向水体排放污染物的建设项目，建设单位依法进行环评	相符
第三章 污染防治	第二十一条 巢湖流域水质适用《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巢湖湖体和丰乐河、杭埠河、白石天河、兆河、柘皋河、裕溪河、派河入湖水质按Ⅲ类保护，南淝河、十五里河入湖水质按Ⅳ类水标准保护	本项目涉及地表水（二十埠河）环境质量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Ⅳ类标准限值	相符
	第三十一条 在合肥市公共排水设施覆盖区域内，排水单位和个人应当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将污水排入公共排水设施；在雨水、污水分流地区，不得将污水排入雨水管网	项目雨污分流，诊疗废水和动物笼清洗废水经1套污水缓释消毒处理装置（处理工艺为“滤网过滤+氯片缓释消毒”）处理达《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表2中预处理标准后与生活污水、保洁废水依托香格里拉花园现有化粪池进行处理，达标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	相符

第三十四条	巢湖流域重点排污单位及城镇污水集中处理设施运营单位应当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和监测规范安装使用水污染物排放自动监测设备，确保运行，并与生态环境主管部门的监控设备联网污染物原始监测记录应当妥善保存	本项目不属于重点排污单位，无需安装水污染物排放自动监测设备	相符
-------	--	-------------------------------	----

二、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建设内容	1、项目由来
	1.1 项目背景
	合肥市奇遇宠物医院有限责任公司位于合肥市瑶海区方庙街道临泉路香格里拉花园紫阳 1-101 室。建设奇遇宠物医院项目，主要从事宠物诊疗和宠物寄养服务。项目所用商铺建筑面积为 170.43m ² 。本项目总投资 70 万元，建成后可达到接诊量 1000 只次/年（其中手术量 200 只次/年）和寄养量 200 只次/年的服务规模。
	1.2 环评、排污许可类别依据
	本项目主要从事宠物诊疗和寄养服务，且涉及动物胸腔、腹腔、颅腔手术设施，因此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以及《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中的有关规定和要求，对照《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2021 年版)》，本项目类别属“五十、社会事业与服务业；123、动物医院”，应编制环境影响报告表。
	项目 DR 室设有 DR 机等涉及辐射类设备，必须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放射性污染防治法》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落实辐射环境保护措施，并另行辐射环评手续。本报告表不涉及辐射的影响评价内容。
	本项目为动物医院项目，属于《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2019 年版）》中“五十、其他行业 108—除 1-107 外的其他行业”，且通用工序中登记管理指日处理能力 500 吨及以上 2 万吨以下的水处理设施，本项目水处理设施日处理能力远低于 500 吨，故不涉及通用工序登记管理，不存在管理名录第七条规定情形之一。因此，本项目不需要申请取得排污许可证或填报排污登记表。
	2、项目内容
	2.1 项目建设规模和工程内容
	本项目主要租赁商业用房用于宠物诊疗和寄养等服务。项目组成详见下表：

表 2-1 项目主要建设内容一览表

工程类型	单项工程名称		工程内容及规模
主体工程	一层	接待区	位于项目区一层东南侧，设有商品展示区和休息等待区，建筑面积 2.5m ² ，主要用于接待顾客、结账付款、等候诊疗等

	二层	异宠诊室	位于项目区一层东侧，接待区北侧，建筑面积约 6m ² ，主要用于对爬行类等为主的另类宠物病情诊断及简单治疗
		猫诊室	位于兔诊室西侧，建筑面积约 5m ² ，主要用于宠物猫病情诊断及简单治疗
		狗诊室	位于猫诊室西侧，建筑面积约 8m ² ，主要用于宠物狗病情诊断及简单治疗
		化验室	位于狗诊室北侧，建筑面积约 14m ² ，主要用于宠物尿液、血液的诊断化验等，设置有血球分析仪、生化分析仪等
		异宠住院部	位于项目区二层东北角，建筑面积约 4m ² ，主要用于对爬行类小动物等为主的另类宠物的住院治疗 and 寄养服务，设有爬宠饲养箱等
		猫住院部	位于异宠住院部西侧，建筑面积约 5m ² ，主要用于宠物猫的住院治疗和寄养服务，设有 2 组不锈钢住院笼，每组住院笼最多可容纳动物 4 只
		狗住院部	位于项目区二层西南侧，建筑面积约 7m ² ，主要用于宠物狗的住院治疗和寄养服务，设有 2 组不锈钢住院笼，每组住院笼最多可容纳动物 4 只
		手术室	位于项目区二层西北侧，建筑面积约 13m ² ，主要用于宠物手术治疗，设置有手术台、呼吸麻醉机、心电监护仪等设备
	DR 室	位于手术室南侧，建筑面积约 4m ² ，主要用于宠物影像诊断，设置有 DR 机	
	隔离室	位于项目区二层东南侧，建筑面积约 2m ² ，主要用于疑似染疫动物的暂时隔离，设置有 1 组不锈钢住院笼	
	VIP 住院部	位于隔离室北侧，建筑面积约 2m ² ，主要用于对享有会员待遇的宠物进行住院治疗，设有 1 组不锈钢住院笼	
	储运工程	药房	位于项目区一层化验室东侧，建筑面积约 9m ² ，主要用于医院药品器材等的储存
	辅助工程	员工休息区	位于项目区二层 DR 室南侧，建筑面积约 4m ² ，主要用于员工休息
		卫生间	位于项目区一层西北侧，建筑面积约 4m ² ，设有洗手池、蹲便池等
		会议室	位于项目区一层狗诊室南侧，建筑面积 9m ² ，主要用于员工办公与开会
公用工程	供电	采用市政供电电网；年消耗电量 2 万 kW·h/a	
	供水	采用市政供水管网；项目年用水量 244.42t/a	
	排水	项目诊疗废水和动物笼清洗废水经滤网过滤+氯片缓释消毒处理设施处理后与生活污水、保洁废水依托香格里拉花园现有化粪池处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年排水量 201.51t/a	
环保工程	废水治理	项目诊疗废水和动物笼清洗废水经缓释消毒处理设施（位于项目区一层化验室，处理工艺为“滤网过滤+氯片缓释消毒”，设计处理能力 0.2t/d）处理达《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表 2 中的预处理标准后与生活污水和保洁废水依托香格里拉花园现有化粪池处理，达朱砖井污水处理厂接管要求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	
	废气治理	日常经营时关闭门窗，定期喷洒除臭剂；污水处理设施和危废贮存库保持密闭，定期喷洒除臭剂	
	噪声治理	分体式空调外机选用低噪声设备，设置固定基座、减振垫等	

		关闭门窗，加强动物管理，必要时给宠物佩戴宠物嘴套
	固废治理	动物废毛与动物粪便及垫料消毒后与生活垃圾一并委托环卫部门清运处理，日产日清；医疗废物暂存于危废贮存库，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动物尸体交由有资质单位进行无害化处理；废灭菌灯紫外线灯管暂存于危废贮存库，定期交由有资质单位进行处置。 危废贮存库位于项目区一层楼梯下，建筑面积约 3m ²
	防渗措施	危废贮存库区域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进行防渗处理；污水处理设施所在区域（化验室水池下）及药房按照《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地下水环境》（HJ610-2016）进行重点防渗处理；其他区域进行简单防渗处理
依托工程	依托租赁商铺所在香格里拉花园小区已建的给排水、供配电等公建设施	

2.2 服务内容

项目主要提供宠物诊疗和寄养等服务。宠物诊疗项目主要包括一般临床检查，外科、骨科的手术治疗，血、尿、便等常规的检验，皮肤病的镜检等；宠物寄养项目主要包括宠物喂养、照顾等。项目主要服务规模见下表：

表 2-2 本项目服务内容一览表

序号	服务类型	服务量	单位	年运行时数	备注
1	宠物诊疗	1000	只次/年	4380 小时	主要诊疗项目为诊断、手术（手术量 200 只次/年）、疗养等
2	宠物寄养	200	只次/年	8760 小时	主要寄养项目为喂养、照顾等

注：本项目不收治感染传染病的动物，如遇疑似染疫病例，在隔离室内暂时隔离，并通知相关部门处置。

2.3 原辅材料情况

项目主要原辅材料及能源消耗情况见下表：

表 2-3 项目主要原辅材料及能源消耗一览表

序号	名称	单位	年耗量	规格及贮存场所	最大贮存量	贮存周期
1	组织钳	个/a	6	14cm, 手术室	3 个	半年
2	帕巾钳	个/a	8	14cm, 手术室	4 个	半年
3	直尖钳	个/a	6	14cm, 手术室	3 个	半年
4	拆线钳	个/a	4	10cm, 手术室	2 个	半年
5	直剪	个/a	2	16cm, 手术室	1 个	半年
6	弯剪	个/a	2	16cm, 手术室	1 个	半年
7	不锈钢镊子	个/a	4	12cm, 手术室	2 个	半年
8	3 号手术刀柄	个/a	4	14cm, 手术室	2 个	半年
9	无菌手术刀片	个/a	210	11#、20#, 手术室	70 个	4 个月
10	一次性注射器	只/a	1000	1mL, 5mL, 10mL, 20mL, 药房	250 只	3 个月
11	直全齿止血钳	个/a	6	14cm, 手术室	3 个	半年

12	弯全齿止血钳	个/a	4	14cm, 手术室	2 个	半年
13	持针器	个/a	6	14cm, 手术室	3 个	半年
14	纱布块	块/a	600	8*8cm, 手术室	50 块	1 个月
15	一次性无菌手套	个/a	400	7 号, 7.5 号, 药房	100 个	3 个月
16	脱脂棉	卷/a	9	250g, 药房	3 卷	4 个月
17	碘伏	瓶/a	42	液态, 500mL/瓶, 有效碘含量 5g/L, 药房	7 瓶	2 个月
18	异氟烷(麻醉剂)	瓶/a	30	液态, 100mL/瓶, 异氟烷成分占 2.0%-2.5%, 药房	5 瓶	2 个月
19	除臭剂	瓶/a	20	液态, 500mL/瓶, 药房	10 瓶	半年
20	84 消毒液	瓶/a	60	液态, 500mL/瓶, 次氯酸钠含量 5.5-6.5%, 药房	5 瓶	1 个月
21	75%酒精	瓶/a	72	液态, 500mL/瓶, 药房	12 瓶	2 个月
22	缓释氯片	片/a	48	200g/片, 药房	8 片	2 个月
23	输液壶	个/a	300	250mL/瓶, 药房	25 个	1 个月
24	生理盐水	瓶/a	300	500ml/瓶	25 瓶	1 个月
25	检测板	盒/a	60	10 片/盒	30 盒	半年
26	细胞稀释液	瓶/a	4	20L/桶	1 桶	3 个月
27	葡萄糖	瓶/a	240	250ml/瓶	20 瓶	1 个月
28	宠物粮	t/a	0.3	5kg/袋	5 袋	1 个月
29	尿砂	t/a	0.03	2.5kg/袋	2 袋	2 个月
30	尿垫	片/a	2000	60*60cm	500 片	3 个月
31	电	万 kW·h/a	2	市政电网	/	/
32	水	t/a	244.42	市政管网	/	/

项目主要原辅材料理化性质见下表。

表 2-4 主要原辅材料理化特性一览表

名称	化学式	理化性质	燃烧爆炸性	毒理毒性
碘伏	-	碘伏是单质碘与聚乙烯吡咯烷酮的不定型结合物。聚乙烯吡咯烷酮可溶解分散 9%~12%的碘, 此时呈现紫黑色液体。医用碘伏通常浓度较低(1%或以下)	无资料	大鼠经口 LD ₅₀ : 14g/kg; 吸入
乙醇	CH ₃ CH ₂ OH	无色透明、易燃易挥发液体。有酒的气味和刺激性辛辣味。溶于水、甲醇、乙醚和氯仿。能溶解许多有机化合物和若干无机化合物, 熔点-114℃, 相对密度	易燃	大鼠经口 LD ₅₀ : 7060mg/kg; 吸入

		0.789, 闪点12°C		
异氟烷	C ₃ H ₂ ClF ₅ O	无色透明液体, 略带刺激性醚样臭。沸点48.5°C, 易和其它有机液体混溶。其化学性质稳定	不燃	轻微毒性
缓释氯片	C ₃ Cl ₃ N ₃ O ₃	缓释氯片为白色片剂, 有氯刺激味、微溶于水, 易溶于丙酮, 有效氯含量高达85%以上, 具有速效, 缓释作用的特点为植物提取物除臭剂, 主要成分为茶多酚、芦荟提取物、柠檬油、薄荷油和水, 淡绿色透明液体; 不可燃, 无腐蚀性, 安全无害, 密度约为 1g/cm ³	不燃	/
除臭剂	/		/	/

2.4 主要设备

主要设备情况详见下表:

表 2-5 主要设备一览表

序号	名称	单位	数量	品牌型号	设备用途	所在位置
1	血球分析仪	台	1	迈瑞	动物病理诊断	化验室
2	生化分析仪	台	1	斯马特		
3	显微镜	台	1	/		
4	离心机	台	1	/		
5	医用冰箱	台	2	海信	存放药品及检测样品等	
6	不锈钢住院笼	组	6	普佳	动物诊疗后恢复	住院部、隔离室
7	爬宠饲养箱	个	2	/		异宠住院部
8	输液泵	台	5	/	动物输液治疗	住院部
9	B 超机	台	1	迈瑞	动物影像诊断	狗诊室
10	DR 机	台	1	百微特		DR 室
11	不锈钢手术台	台	1	/	动物手术使用	手术室
12	呼吸麻醉机	台	1	迈瑞		
13	心电监护仪	台	1	迈瑞		
14	无影灯	台	1	/		
15	高压蒸汽灭菌锅	台	1	登冠	仪器灭菌、消毒	手术室
16	紫外线灯	台	6	/		手术室、住院部、诊室
17	空调	台	5	/	医院制冷制热	外机位于项目区南侧和北侧外墙
18	污水处理设施	台	1	/	诊疗废水和动物笼清洗废水处理	化验室

注: 本项目医用冰箱采用的制冷剂为异丁烷 (R600a)。

3、公用工程

(1) 给水工程

本项目用水量为 244.42t/a。水源由合肥市市政供水管网供给，主要为动物诊疗用水、动物笼清洗用水、员工生活用水、保洁用水和洗消用水。

①诊疗用水

包括诊疗设备清洗及术后清理过程产生的诊疗用水，项目预计接诊量 1000 只次/年，由于目前动物医疗用水定额还未发布相关文件，本项目参考《建筑给水排水设计标准》（GB50015-2019）进行用水量计算，动物医疗用水定额取人医疗活动用水量最大值，按 15L/只次计，则用水量共计 15t/a（折均 0.04t/d）。

②动物笼清洗用水

本项目在动物住院期间产生的用水，主要是用于对住院室的动物笼进行抹布擦拭、清洗，清洗频次约一个月 7~8 次（按最大次数计），一次最大用水量为 30L，则年用水量为 2.88t/a（折均 0.008t/d）。

③保洁用水

项目需定期清扫，每天拖地 1 次，平均每次每平方米用水量按 1L 计，项目清洁面积约 120m²，则保洁用水量为 43.8t/a（折均 0.12t/d）。

④洗消用水

项目配备 1 台高压蒸汽灭菌锅用于医疗器具水浴消毒，1 个月使用 6-10 次（以最大次数计），高压锅容量 24L，加水量为 1/5（4.8L），每次补充水量约 2L（高压灭菌锅内每次剩余水量约 2.8L），全部以蒸汽形式消耗，不外排。合计高压锅灭菌用水量为 0.24t/a（折均 0.0007t/d），全部消耗。

⑤生活用水

项目职工均不在项目区内食宿，根据《建筑给水排水设计标准》（GB50015-2019），职工生活用水参照门诊部、诊疗所医务人员用水量，按 100L/d·人计，项目职工 5 人，则职工用水为 0.5t/d。年工作 357 天，则年用水量约 182.5t/a。

(2) 排水工程

诊疗废水：排污系数以 0.9 计，则项目年排量为 13.5t/a（折均 0.037t/d）。

动物笼清洗废水：排污系数以 0.9 计，则项目年排量 2.59t/a（折均 0.007t/d）。

保洁废水：排污系数以 0.9 计，则项目年排量为 39.42t/a（折均合 0.108t/d）。

生活污水：排污系数以 0.8 计，则项目年排量 146t/a（折均 0.4t/d）。

合计，项目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诊疗废水、动物笼清洗废水和保洁废水，废水排放量为 201.51t/a。

项目用排水情况分析见下表。

表 2-6 项目用排水量分析表

序号	用水种类	日用水量 (t/d)	日排水量 (t/d)	废水去向
1	诊疗用水	0.04	0.037	滤网过滤+氯片缓释消毒+化粪池
2	动物笼清洗用水	0.008	0.007	
3	洗消用水	0.0007	0	/
4	保洁用水	0.12	0.108	化粪池
5	生活用水	0.5	0.4	
合计		0.6687	0.552	朱砖井污水处理厂

项目水平衡图见下图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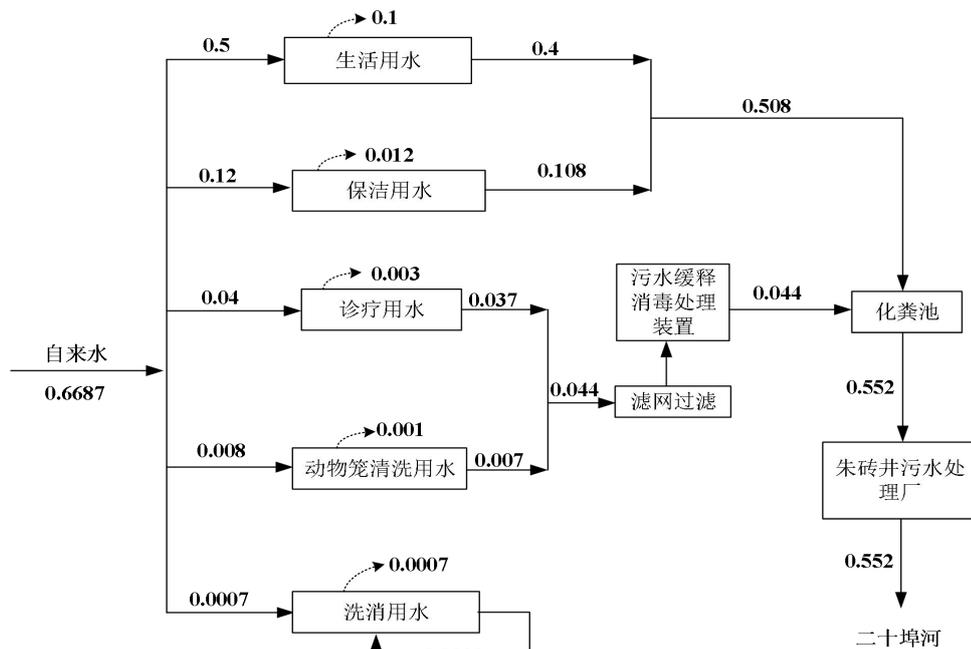


图 2-1 项目水平衡图 单位：t/d

(3) 供电工程

本项目的用电由市政电网进线，输出 220V 的办公生活用电，年用电量为 2

万 kW·h/a，满足营业需求，无备用发电机组。

(4) 供热、制冷

项目无集中式供热系统，项目区采暖制冷均使用空调，空调系统采用分体式空调，外机位于项目区南侧外墙（2台）、北侧外墙（3台）。

4、劳动定员及工作制度

劳动定员：本项目职工人数 5 人。项目区不设员工食堂和宿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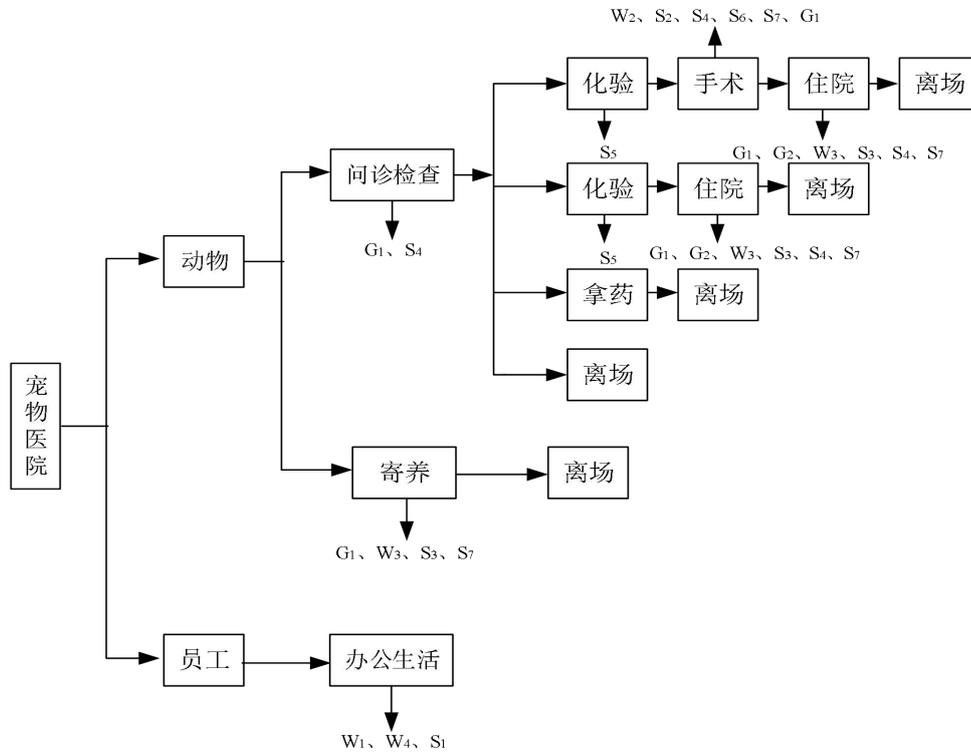
工作制度：年工作 365 天，诊疗营业时间为 9:00-21:00（12 小时），住院部营业时间 24 小时。

5、总平面布置

本项目区内的科室按照服务流程合理布置，各种设备之间保持有一定的安全距离。项目所在建筑共 6 层，1 至 2 层为商业，3 层及以上为住宅，本项目位于 1 至 2 层。项目一层设有导诊台、狗诊室、猫诊室、异宠诊室、化验室、药房等，二层设有猫、狗、异宠住院部、隔离室、DR 室、手术室、危废贮存库等内容。本项目平面布置图见附图 3。

1、工艺流程

本项目是利用现有门面房进行装修后主要用于动物诊疗和寄养服务活动。项目产污节点图详见下图。



注：G₁-动物气味；G₂-动物粪便恶臭；W₁-生活污水；W₂-诊疗废水；W₃-动物笼清洗废水；W₄-保洁废水；S₁-生活垃圾；S₂-动物尸体；S₃-动物粪便及垫料；S₄-诊疗废物；S₅-化验废物；S₆-动物切除组织；S₇-动物废毛

图 2-2 工艺流程示意图

动物诊疗流程说明：

(1) 问诊检查：顾客将受伤或生病的动物带入医院后，动物医生在诊室对动物进行诊疗，首先对生病的宠物进行一般性的检查，包括量体温、称体重等；必要时进行化验检查。本工序产生的污染物主要为动物气味 G₁、废纱布、废注射器、废药品包装等诊疗废物 S₄。

(2) 化验：顾客持化验通知单携带患病动物到化验室，医生利用常规仪器对宠物的血样、尿液、粪便等直接读数进行，不涉及化学试剂的使用。根据检查及化验结果，仅需服药治疗的，配药后宠物即可离开；对于需要输液的，则留院输液并进一步观察。本工序产生的污染物主要为化验室化验产生的化验废物 S₅。

(3) 手术：对于需要手术治疗的，则制定手术方案并进行手术，手术期间

对动物进行呼吸麻醉，并使用相关器械设备进行动物相关手术，手术过程中在动物下面垫有纱布等吸附手术中产生的血污。本工序产生的污染物主要为动物气味 G₁、手术器械用纱布擦拭后清洗的诊疗废水 W₂、少量因治疗无效而死亡的动物尸体 S₂、废纱布、废注射器、废药品包装等诊疗废物 S₄、少量动物切除组织 S₆ 及动物废毛 S₇。

(4) 住院、离场：动物进行手术治疗后进行住院观察，包括输液、用药等，待达到出院条件后安排离场，动物住院期间定期对住院笼进行抹布擦拭、清洗。本工序产生的污染物主要为动物活动产生的气味 G₁、动物粪便恶臭 G₂、住院期间清理笼舍产生的动物笼清洗废水 W₃、输液、用药的产生的废输液袋、废输液管、废针头、废注射器等诊疗废物 S₄、动物粪便及垫料 S₃ 及少量动物废毛 S₇。

动物寄养流程说明：

寄养：顾客将动物带入医院，工作人员对动物进行喂养、照顾，到期后即可离场。此过程产生的污染物主要为动物气味 G₁、动物粪便恶臭 G₂、寄养期间清理笼舍产生的动物笼清洗废水 W₃、动物粪便及垫料 S₃、动物废毛 S₇。

医院营业过程中，医院人员工作还会产生生活垃圾 S₁、生活污水 W₁ 与保洁废水 W₄，污水处理设施处理废水时会产生少量臭气 G₂。

本项目营运期过程中产生的诊疗废水 W₂、动物笼清洗废水 W₃ 均进入位于化验室的污水处理设施进行处理（处理工艺为滤网过滤+氯片缓释消毒）；产生的诊疗废物 S₄、化验废物 S₅ 和动物切除组织 S₆ 暂存于危废贮存库，委托有资质的单位进行处置；动物尸体 S₂ 暂存于危废贮存库，委托有资质的单位进行无害化处置；动物废毛 S₇、动物粪便及垫料 S₃ 经消毒后与生活垃圾 S₁ 一并委托环卫部门清理；动物叫声通过关闭门窗，加强动物管理，必要时给动物佩戴宠物嘴套等措施控制；空调外机等产生的噪声通过选用低噪声设备，设置固定基座、减振垫等；动物活动产生的少量臭气 G₁ 通过定期喷洒除臭剂处理。

备注：动物诊疗期间需要化验，化验项目主要是血液常规检验、生化分析、血球分析和皮肤检验等，采用检测板直接检测。检测过程中仅使用细胞稀释液等普通试剂，无刺激性药剂的使用，使用后的检测板作为危险废物，收集后暂存于危废贮存库，委托具有医疗废物处理资质单位处置。因此，项目不产生化验废水。

2、产污环节汇总

项目产污环节和主要污染因子如下表所示。

表 2-7 产污节点汇总

项目	污染物	产污环节	污染因子
废气	动物气味 G ₁	问诊检查、手术、住院	臭气浓度
	动物粪便恶臭 G ₂	住院、寄养	臭气浓度
	污水处理设施臭气 G ₃	污水处理	臭气浓度、氨、硫化氢
	危废贮存设施臭气 G ₄	入库、转运	臭气浓度
废水	生活污水 W ₁	员工办公生活	pH、COD、BOD ₅ 、NH ₃ -N、SS
	诊疗废水 W ₂	问诊检查、手术	pH、COD、BOD ₅ 、NH ₃ -N、SS、粪大肠菌群
	动物笼清洗废水 W ₃	住院	
	保洁废水 W ₄	地面清洁	pH、COD、BOD ₅ 、NH ₃ -N、SS
固废	生活垃圾 S ₁	员工办公生活	/
	动物尸体 S ₂	手术	
	动物粪便及垫料 S ₃	住院	
	诊疗废物 S ₄	问诊检查、手术	
	化验废物 S ₅	化验	
	动物切除组织 S ₆	手术	
	动物废毛 S ₇	手术、住院	
	紫外线灯管 S ₈	消毒	
噪声	动物叫声 N ₁	问诊检查、住院	
	空调外机 N ₂	设备运行	

与项目有关的原有环境污染问题

本项目为新建项目，不存在与本项目有关的原有环境污染问题。

三、区域环境质量现状、环境保护目标及评价标准

1、环境空气质量现状

依据合肥市生态环境局发布的《2023年合肥市生态环境状况公报》，2023年，合肥市全年空气质量达到优的天数为86天，良好228天，优良率为86.0%。全市可吸入颗粒物（PM₁₀）、细颗粒物（PM_{2.5}）、二氧化硫（SO₂）、二氧化氮（NO₂）年平均浓度值分别为62微克/立方米、34微克/立方米、7微克/立方米、31微克/立方米，一氧化碳（CO）日均值第95百分位数为0.9毫克/立方米，臭氧（O₃）日最大8小时平均值第90百分位数为150微克/立方米。

表 3-1 环境空气基本污染物质量现状

污染物	年评价指标	现状浓度 ($\mu\text{g}/\text{m}^3$)	标准值 ($\mu\text{g}/\text{m}^3$)	占标率/%	达标情况
SO ₂	年平均质量浓度	7	60	11.7	达标
NO ₂	年平均质量浓度	31	40	77.5	达标
PM ₁₀	年平均质量浓度	62	70	88.6	达标
PM _{2.5}	年平均质量浓度	34	35	97.1	达标
CO	24小时平均第95百分位数	900	4000	22.5	达标
O ₃	日最大8小时平均第90百分位数	150	160	93.8	达标

综上，2023年合肥市环境空气质量现状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要求，项目所在区域为达标区域。

2、地表水环境质量现状

本项目评价区域内的地表水体为二十埠河，为IV类水体，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V类标准。根据合肥市生态环境局发布《合肥市2025年2月水环境质量月报》，二十埠河环境质量情况如下：

二十埠河：二十埠河共监测5个断面，含支流包公大道小板桥河交界断面、小板桥河入二十埠河河口断面。监测结果表明瑶海区出境和二十埠河入河口断面2个断面均为III类水质，水质良好。新站区与瑶海区交接处、包公大道小板桥河交界和小板桥河入二十埠河河口断面3个断面均为IV类水质，属轻度污染。

由此可知，二十埠河的水质能满足《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

区域
环境
质量
现状

02) 中IV类标准要求。

3、声环境质量现状

本项目位于安徽省合肥市瑶海区方庙街道临泉路香格里拉花园紫阳 1-101 室，为了解该项目所在区域声环境质量状况，合肥市奇遇宠物医院有限责任公司委托安徽省国清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于 2025 年 03 月 03 日对周边 50m 范围内的保护目标进行了监测，监测结果见下表。

表 3-2 声环境质量现状监测结果

编号	监测点位	2025年03月03日	
		昼间 Leq	夜间 Leq
N1	香格里拉花园小区	55.9	48.8

经现状监测，项目保护目标声环境质量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 2 类区标准（昼间 $\leq 60\text{dB(A)}$ ，夜间 $\leq 50\text{dB(A)}$ ）。



图 3-1 声环境质量现状监测布点图

4、生态环境

本项目位于安徽省合肥市瑶海区方庙街道临泉路香格里拉花园紫阳 1-101 室，无新增用地且用地范围内无生态环境保护目标，不需进行生态现状调查。

5、地下水、土壤环境质量现状

本项目位于安徽省合肥市瑶海区方庙街道临泉路香格里拉花园紫阳 1-101

室，属于租赁房屋，所有诊疗药物、器材、药品等存储均位于室内，地面均为混凝土结构。项目危废贮存库参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中贮存设施污染控制要求进行防渗；污水处理设施为一体化设施，自身进行了防渗处理，污水处理设施所在区域（化验室）及药品存放区（药房）依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地下水环境》（HJ610-2016）要求进行防渗；其他区域为简单防渗区，做一般地面硬化。故正常情况下，本项目不存在土壤、地下水环境污染途径，无需开展地下水、土壤环境质量现状调查。

本项目位于安徽省合肥市瑶海区方庙街道临泉路香格里拉花园紫阳 1-101 室，项目区周边主要为营业商铺及居民区，无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和文物古迹等需要特殊保护的环境敏感对象。具体环境保护目标如下：

1、大气环境保护目标

项目周边 500 米范围内大气环境保护目标的情况见下表：

表 3-3 项目周边大气环境保护目标及级别一览表

环境要素	保护对象	坐标/m		方位	距项目最近距离 (m)	规模	环境功能区
		X	Y				
环境 保护 目标 空气 环境	香格里拉花园小区	/	/	/	/	居民区，约 4375 人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 (GB3095-2012) 二类区
	香格里拉小学	0	126	N	113	学校，师生约 3000 人	
	合肥林旭教育幼儿园 香格里拉园	-23	116	NW	106	学校，师生约 200 人	
	香格里拉社区居委会	-11	38	NW	30	政府机构，约 20 人	
	森海豪庭小区	71	0	E	64	居民区，约 2000 人	
	站塘恢复楼小区	114	109	NE	150	居民区，约 1000 人	
	森海社区居委会	242	37	NE	236	政府机构，约 20 人	
	森海豪庭幼儿园	282	38	NE	278	学校，师生约 300 人	
	格林馨园小区	230	170	NE	276	居民区，约 2268 人	
	海空小区	71	202	NE	206	居民区，约 800 人	
	海空家园小区	383	298	NE	471	居民区，约 500 人	
	苹果公寓	496	0	N	489	居民区，约 430 人	
	风景苑小区	-344	0	W	376	居民区，约 3350 人	
	汪塘北区	-485	335	NW	569	居民区，约 3304 人	
宝元公寓	-380	-66	SW	383	居民区，约 406 人		
秋实园小区	-304	-66	SW	313	居民区，约 400 人		

汪塘社区居委会	-394	-147	SW	423	政府机构, 约 60 人
合肥圣智阳光幼儿园	-314	-158	SW	348	学校, 师生约 360 人
汪塘新村小区	-392	-147	SW	423	居民区, 约 1008 人
人才苑北村小区	-462	-285	SW	542	居民区, 约 900 人
花冲人才苑小区	-356	-311	SW	472	居民区, 约 2016 人
橘郡万绿园满庭芳小区	-454	-481	SW	661	居民区, 约 763 人
芳邻家园小区	-87	-325	SW	336	居民区, 约 2758 人
汪塘小区南区	-165	-135	SW	213	居民区, 约 1708 人
香江世纪名城小区	-53	-60	SW	80	居民区, 约 3780 人
香江金太阳幼儿园	-155	-112	SW	191	学校, 师生约 300 人
安徽大学江淮学院泗洲路校区	0	-62	S	62	学校, 师生约 5700 人
安徽大学(国际商学院)-学生公寓	66	-314	SE	327	居民区, 约 1200 人
合肥瑶海区方庙街道办事处	154	-375	SE	406	政府机构, 约 100 人
江晨园小区	141	-62	SE	148	居民区, 约 3073 人
江晨园幼儿园	198	-220	SE	294	学校, 师生约 260 人
璟泰赢家广场小区	441	-124	SE	450	居民区, 约 2002 人
站塘新村小区	258	-412	SE	494	居民区, 约 3033 人
璟泰幼儿园	468	-341	SE	577	学校, 师生约 235 人
万福家园小区	468	-377	SE	600	居民区, 约 4021 人
金盛家园小区	496	-336	SE	602	居民区, 约 1995 人
天使苑铂金时代小区	255	-437	SE	512	居民区, 约 4552 人
花冲苑小区	0	-359	S	359	居民区, 约 4305 人
合肥市少儿艺术学校(当涂路校区)	9	-375	SE	379	居民区, 约 1350 人
花冲苑幼儿园	-213	-460	SW	507	学校, 师生约 200 人
合肥瑶海朝阳医院	499	-58	SE	507	医院, 约 50 个床位
注: 以项目区西南角为坐标原点, 东西方向为 X 轴, 南北方向为 Y 轴。					

2、声环境保护目标

厂界外 50 米范围内声环境保护目标如下：

表 3-4 项目声环境保护目标一览表

类别	主要保护目标	坐标/m		性质、规模	距项目最近距离 (m)	方位	保护级别
		X	Y				
声环境	香格里拉花园小区	/	/	居民区, 约 4375 人	/	/	《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 中 2 类区

注：以项目区西南角为坐标原点，东西方向为 X 轴，南北方向为 Y 轴。

3、地下水环境保护目标

项目区外 500m 范围内无地下水集中式使用水水源和热水、矿泉水、温泉等特殊地下水资源，故本项目无地下水环境保护目标。

4、生态环境保护目标

本项目位于安徽省合肥市瑶海区方庙街道临泉路香格里拉花园紫阳 1-101 室，无新增用地，项目用地范围及周边无生态环境保护目标。

1、废气排放

项目厂界恶臭污染物浓度限值执行《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 中表 1 “恶臭污染物厂界标准值”。

表 3-5 废气污染物排放限值

污染物名称	厂界标准值	标准来源
臭气浓度	20 (无量纲)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
氨	1.5mg/m ³	
硫化氢	0.06mg/m ³	

2、废水排放

本项目外排废水主要为诊疗废水、动物笼清洗废水、职工生活污水和保洁废水。其中诊疗废水和动物笼清洗废水经缓释消毒处理设施（滤网过滤+氯片缓释消毒）处理达《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 表 2 中“综合医疗机构和其他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限值（日均值）”预处理标准后与职工生活污水、保洁废水依托香格里拉花园现有化粪池处理，达朱砖井污水处理厂接管要求后经市政污水管网排入朱砖井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具体详见下表。

污
染
物
排
放
控
制
标
准

	<p>4、固废标准</p> <p>本项目医疗废物、废灭菌灯紫外线灯管的暂存、处置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中相关规定，医疗废物还需执行《医疗废物管理条例》和《医疗废物专用包装袋、容器和警示标志标准》（HJ421-2008）；一般固废暂存参照《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要求。</p>
<p style="writing-mode: vertical-rl;">总量控制指标</p>	<p>根据“十四五”生态环境保护规划及地方环保要求，结合项目生产及排污特点，确定本项目的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为 COD、NH₃-N。</p> <p>项目产生的废水经处理后经市政污水管网进入朱砖井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排入二十埠河。相关废水总量指标纳入朱砖井污水处理厂范围内，项目 COD、NH₃-N 无需单独申请总量，本项目 COD、NH₃-N 的接管量分别为 0.059t/a、0.0036t/a，排入外环境的量分别为 0.0081t/a、0.0004t/a（以朱砖井污水处理厂出水水质核算）。</p>

四、主要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施
工
期
环
境
保
护
措
施

项目系租赁安徽省合肥市瑶海区方庙街道临泉路香格里拉花园紫阳 1-101 室进行经营，无土方开挖、装饰等施工期作业，施工期主要为内部装修，无土方开挖等施工期作业，施工期主要为内部分隔、装修等，施工期影响较小。故本环评不对施工期做详细评价。

(1) 大气环境影响及环保措施

项目施工期间大气主要污染物为场地清扫扬尘及装修废气，其特点是排放量小，属于间断性排放，通过加强通风，废气可得到有效地稀释扩散。同时要做好施工现场的管理，及时清扫；装修工程中尽可能选用符合国家标准的室内装饰和装修材料，保持室内的空气流通。

采取上述措施后，项目大气污染物产生量将大大减少，经扩散后，对大气环境的影响可接受；且施工期大气环境影响是短暂的，会随着施工期的结束而消失。

(2) 水环境影响及环保措施

本项目仅需进行室内分区、装修及设备调试等工作，无施工废水产生。施工期主要为设备安装等施工人员生活污水，依托小区内现有化粪池收集预处理后进入市政污水管网。

(3) 噪声影响及环保措施

装修噪声是居民特别敏感的噪声之一，应加强对装修产噪设备的管理，以减轻噪声对周围敏感点环境噪声的影响。在装修过程中，应尽量采用低噪声的装修设备，减少同时作业的高噪设备数量，尽可能减轻声源叠加影响。装修人员应合理安排施工时间、合理布局装修现场，将产噪设备尽量置于南侧靠主干道路侧，减少装修噪声对小区住宅区域的影响；施工装修作业尽量安排在白天生产工作时间进行，中午 12:00—14:00 和晚上 10:00 后严禁施工，以免影响附近居民的夜间休息。

(4) 固废影响及环保措施

施工期产生的固体废弃物主要为装修改造等活动产生的装修垃圾、施工人员生活垃圾等。装修过程产生的建筑垃圾运往当地管理部门指定的建筑废渣专用堆放场，施工人员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后由市政环卫人员统一清运处理。施工期只要施工单位对固体废物加强管理，分类存放，及时清运，不会对环境造成二次污染。

1、运营期废气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1.1 大气影响分析

项目营运后产生的废气主要是诊室和住院部的宠物活动及排泄物散发的臭气，手术室宠物手术过程产生的臭气、危废贮存设施挥发的少量臭气、污水处理设施挥发的少量恶臭气体，以及宠物消毒使用的少量 75%酒精少许挥发产生的有机废气，对周边环境影响较小，故不做定量分析。

由于本项目的服务类型（动物诊疗、动物寄养）与合肥葆裕宠物医院有限公司葆裕宠物医院项目的服务类型（动物诊疗、动物寄养）相似，服务能力与合肥葆裕宠物医院有限公司葆裕宠物医院项目的服务能力相似，且原辅材料与诊疗设备相似，产生臭气的位置也相似。合肥葆裕宠物医院有限公司诊疗服务流程为顾客将受伤或生病的动物带入诊所后，动物医生对动物进行诊疗，根据诊疗结果对动物进行治疗，必要时实施手术；寄养服务流程主要是对动物进行喂养、照顾。此外，该项目具有布局合理的诊疗室、手术室和污水处理设施等。综上，合肥葆裕宠物医院有限公司葆裕宠物医院项目的服务内容、接诊流程及功能区设施情况等与本项目类似，具有类比可行性。葆裕宠物医院产生臭气的位置为住院部、危废贮存库、污水处理设施区域，通过采取对动物粪便及尿液及时清理，定期喷洒除臭剂、保持住院部门窗关闭，危废贮存库、污水处理设施密闭处理的措施。葆裕宠物医院委托安徽省国清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在 2023 年 8 月 14-15 日对本项目进行了验收监测，根据《合肥葆裕宠物医院有限公司葆裕宠物医院项目验收检测报告》中的无组织废气监测数据（监测报告编号：ZGJC230809022，见附件），项目周界监控点无组织臭气浓度 <10 ，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中表 1 “恶臭污染物厂界标准值”。无组织氨和硫化氢产生量很少，故不做定量分析。

本项目通过与同类项目类比，要求对动物粪便及尿液及时清理，保持住院部门窗关闭，定期喷洒除臭剂；同时危废贮存库、污水处理设施进行密闭处理，可以降低恶臭污染物的排放量。本项目排放的废气不会对周边环境产生影响。

1.2 防治措施及达标情况

项目加强卫生管理，对住院部住院宠物粪便及尿液及时清理，并定期喷洒除臭剂和消毒剂，同时对收集的宠物粪便进行袋装密闭保存，做好室内卫生工作。项目手术室手术过程会产生少量的臭气，手术结束后，需对手术室进行消毒和除臭。项目诊疗废水和动物笼清洗废水产生量很少，废水采取滤网过滤+氯片缓释消毒处理，且污水处理设施保持密闭，臭气产生量小，再经定期喷洒除臭剂处理后对周边环境影响较小。医院设有医疗废物收集桶，每天清运两次至危废贮存库，危废贮存库位于医院一层楼梯下。医疗废物收集后分别用密封袋、专用的锐器收集桶包装后分类贮存，委托有相应资质的单位外运处置，定期清运进行安全处置。危废贮存库为全密闭设置，仅入库、清运危废时会有少量异味逸散。本项目使用的除臭剂为植物提取物除臭剂，瓶装，净含量 500mL，无需稀释，直接喷洒，一天喷洒一次，月用量 1~2 瓶，年用量约 20 瓶，若项目内异味较重可酌情增加除臭剂的用量。通过定期喷洒除臭剂，可以有效减少异味逸散，对周边环境影响较小，故本项目产生的少量臭气不进行定量分析。

项目不设置换风系统，主要臭气产生于住院室、危废贮存设施、污水处理设施，通过以上措施处理后，可以有效减少臭气逸散，对周边居民环境影响较小。

项目废气排放形式为无组织排放，经类比，通过采取上述措施后废气排放可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中表 1 “恶臭污染物厂界标准值”标准，因此处理措施是可行的。

1.3 自行监测要求

根据《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2019 年版）规定，建设单位不需要申请取得排污许可证或填报排污登记表，亦无需开展自行监测；鉴于建设单位运营期有污染物外排，建议建设单位运营期开展污染物排放监测。参照《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总则》（HJ819-2017）要求，建设单位定期委托有资质的检(监)测机构代其开展自行监测，大气污染源监测计划见下表。

表 4-1 废气污染源监测计划

类别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频率	执行排放标准
废气	无组织	厂界	臭气浓度、氨、硫化氢	一年一次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中表 1 “恶臭

2、运营期废水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2.1 废水产生及排放情况

本项目雨污分流，产生的废水主要为诊疗废水、动物笼清洗废水、职工生活污水及保洁废水，总废水量为 201.51t/a。各类废水水量计算详见第二章公用工程内容。

项目诊疗废水和动物笼清洗废水产生污染因子包括 pH、COD、BOD₅、SS、NH₃-N、粪大肠菌群。污水源强类比 2023 年 12 月 5 日《合肥市包河区安萌宠物医院废水自送样检测》检测数据（详见附件），该医院服务内容包括宠物诊疗和宠物寄养，其中诊疗服务量 1500 只次/年，寄养服务量 50 只次/年。该项目诊疗服务流程为顾客将受伤或生病的动物带入诊所后，动物医生对动物进行诊疗，根据诊疗结果对动物进行治疗，必要时实施手术；寄养服务流程主要是对动物进行喂养、照顾。此外，该项目具有布局合理的诊疗室、手术室和污水处理设施等。综上，合肥市包河区安萌宠物医院项目服务内容、服务能力、接诊流程及功能区设施情况与本项目类似，具有类比可行性。

项目诊疗废水源强类比安萌宠物医院的动物诊疗废水设备进口浓度，污染物产生浓度为：COD：236mg/L、BOD₅：89.1mg/L、SS：59mg/L、NH₃-H：1.39mg/L，粪大肠菌群：9500MPN/L；动物笼清洗废水源强类比安萌宠物医院的动物笼清洗废水设备进口浓度，污染物浓度为：COD：194mg/L、BOD₅：73.1mg/L、SS：52mg/L、NH₃-H：1.36mg/L，粪大肠菌群：7600MPN/L。

生活污水中各项污染物指标浓度取值范围为：pH：6.5~9（无量纲）、COD：250~400mg/L、BOD₅：110~220mg/L、SS：100~200mg/L、NH₃-H：12~25mg/L。根据当地生活水平与类比资料，本项目生活污水中各类污染物浓度为 COD：300mg/L、BOD₅：180mg/L、SS：200mg/L、NH₃-N：20mg/L。

本项目保洁废水中各项污染物指标浓度取值为：pH：6.5~9（无量纲）、COD：300mg/L、BOD₅：150mg/L、SS：200mg/L、NH₃-H：20mg/L。

表 4-2 营运期废水源强

项目	废水量 (t/a)	COD	BOD ₅	SS	NH ₃ -N	粪大肠菌 群数(个 /L)
诊疗废水产生浓度 (mg/L)	13.5	236	89.1	59	1.39	9500
动物笼清洗废水产生 浓度 (mg/L)	2.59	194	73.1	52	1.36	7600
小计 (诊疗废水和动 物笼清洗废水混合浓 度) (mg/L)	16.09	229.2	86.5	57.9	1.39	9194
生活污水产生浓度 (mg/L)	146	300	180	200	20	/
保洁废水产生浓度 (mg/L)	39.42	300	150	200	20	/
小计 (生活污水、保 洁废水混合浓度) (mg/L)	185.42	300	173.6	200	20	/
综合污水混合浓度 (mg/L)	201.51	294.3	166.6	188.7	17.7	294

表 4-3 本项目废水产生及排放情况一览表

产污环节	类别	污染物种类	污染物产生情况			主要污染防治措施			污染物排放情况			排放标准	排放去向
			废水产生量 t/a	产生浓度 mg/L	产生量 t/a	处理工艺	治理效率 %	是否为可行技术	废水排放量 m³/a	排放浓度 mg/L	排放量 t/a	浓度限值 mg/L	
诊疗、住院、寄养	诊疗废水、动物笼清洗废水	COD	16.09	229.2	0.0037	滤网过滤+氯片缓释消毒	/	16.09	是	229.2	0.0037	250	化粪池
		BOD ₅		86.5	0.0014		/			86.5	0.0014	100	
		SS		57.9	0.0009		/			57.9	0.0009	60	
		NH ₃ -N		1.39	0.00002		/			1.39	0.00002	30	
		粪大肠菌群		9194MPN/L	/	60	3678MPN/L			/	5000(MPN/L)		
生活、保洁、诊疗、住院、寄养	综合污水	COD	201.51	294.3	0.059	化粪池	/	201.51	是	294.3	0.059	350	排入朱砖井污水处理厂
		BOD ₅		166.6	0.034		/			166.6	0.034	200	
		SS		188.7	0.038		/			188.7	0.038	320	
		NH ₃ -N		17.7	0.0036		/			17.7	0.0036	30	
		粪大肠菌群		294MPN/L	/		/			294MPN/L	/	5000(MPN/L)	

2.2 废水类别、污染物及污染治理设施信息

表 4-4 废水类别、污染物及污染治理设施信息表

序号	废水类别	污染物种类	排放去向	排放规律	污染治理设施			排放口编号		排放口设置是否符合要求	排放口类型
					污染治理设施编号	污染治理设施名称	污染治理施工工艺				
1	诊疗废水、动物笼清洗废水	pH、COD、BOD ₅ 、SS、氨氮、粪大肠菌群	香格里拉花园现有化粪池	连续排放,流量不稳定且无规律,但不属于冲击型排放	TW001	滤网过滤+氯片缓释消毒处理装置	滤网过滤+氯片缓释消毒	DW001	依托香格里拉花园现有化粪池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一般排放口
2	综合污水	pH、COD、BOD ₅ 、SS、氨氮、粪大肠菌群	朱砖井污水处理厂		TW002	依托香格里拉花园现有化粪池	/	/			一般排放口

表 4-5 废水间接排放口基本情况表

序号	排放口编号	排放口地理位置		废水排放量(t/a)	排放去向	排放规律	间歇排放时段	污水处理厂	
		经度	纬度					名称	污染物种类
1	香格里拉花园现有化粪池出口	117.330980	31.878704	201.51	朱砖井污水处理厂	连续排放,流量不稳定且无规律,但不属于冲击型排放	/	朱砖井污水处理厂	pH、COD、BOD ₅ 、SS、氨氮、粪大肠菌群

2.3 污水处理措施分析

2.3.1 污水处理措施的可行性分析

根据《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中“县级以下或 20 张床位以下的综合医疗机构和其他所有医疗机构污水经消毒处理后方可排放”，诊疗废水和动物笼清洗废水经缓释消毒处理设施（滤网过滤+氯片缓释消毒）处理后与生活污水、保洁废水依托香格里拉花园现有化粪池处理，最终进入朱砖井污水处理厂。

项目诊疗废水和动物笼清洗废水主要含有病菌、药剂、杂质等，若不进行处理，会传播病菌。本项目污水处理设施采用溶解反应，自动缓释延时压力加氯工艺，以“缓释氯片”为主要原料，水与药剂合理混合后产生的消毒杀菌液，投加到水池、管道与之接触达到灭菌的作用。根据国家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要求，每吨水投加 30~50g 氯剂。氯片是一种长效、低毒、广谱、快速的杀菌消毒剂，具有速效，缓释作用的特点，作为新型高效的消毒、漂白剂，应用范围很广，且对人体无不良影响。可强力杀灭细菌芽孢、细菌繁殖体、真菌等各种致病性微生物，对肝炎病毒、流行肝病毒等有特效杀灭作用，能快速杀灭并强力抑制蓝绿藻、红藻、海藻等藻类植物。具有优异的杀菌性能，广泛用于游泳池消毒、工业水循环处理、食品加工业、饮食卫生业、水产养殖业、日用化学工业、医疗、托幼、防疫、垃圾处理、宾馆等。本项目一片缓释氯片为 200g，可消毒 4~5 吨水，加入缓释氯片后约 30 分钟消毒完毕可排出，约一个星期添加一次，一次一片。本项目诊疗废水和动物笼清洗废水每天约排放 0.044t，一个星期满负荷运营的废水量为 $0.044t/d \times 7d = 0.308t$ ，满足消毒要求。本项目诊疗废水和动物笼清洗废水处理工艺为滤网过滤+氯片缓释消毒处理，该工艺简单、操作简便，能有效杀菌。

由于医院每日接诊服务量具有不定因素，为计算项目污水处理设施的处理能力和有效容积，本项目考虑医院每日最大接诊服务量，即日最大服务量，以此来计算日最大用水与排水量，进而得出设计处理水量能力及有效容积。通过参考同行业营业情况及本医院规模进行类比，本项目最多日接诊服务量为 6 只，参考《建筑给水排水设计标准》（GB50015-2019）中人医疗活动用水量最大值，按 15L/

只次计，故诊疗服务最大日用水量为 $0.09\text{m}^3/\text{d}$ ，诊疗废水最大日产生量为 $0.081\text{m}^3/\text{d}$ ；本项目最多日清理 2 次住院部的动物笼，一次最大用水量为 30L，故动物笼清洗用水最大日用水量为 $0.06\text{m}^3/\text{d}$ ，动物笼清洗废水最大日产生量为 $0.054\text{m}^3/\text{d}$ ，诊疗废水和动物笼清洗废水最大日产生量合计为 $0.135\text{m}^3/\text{d}$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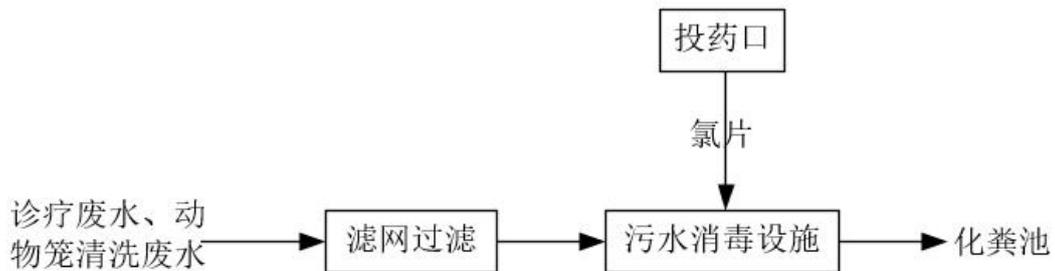


图 4-1 项目废水处理工艺流程

根据《医院污水处理工程技术规范》（HJ2029-2013），医院污水处理工程设计水量应在实测或测算的基础上留有设计裕量，设计裕量宜取实测值或测算值的 10~20%，设计处理能力为 $0.2\text{t}/\text{d}$ （接触消毒时间按照 2h 设计）的废水处理设施处理诊疗废水和动物笼清洗废水，可实现有效处理，并达到《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表 2 中预处理标准。同时参照《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医疗机构》（HJ1105-2020）表 A.2 医疗机构排污单位污水治理可行技术参照表，加氯消毒为可行技术，故污水处理措施是有效可行的。

2.3.2 污水接管的可行性分析

1、朱砖井污水处理厂简况

朱砖井污水处理厂位于合肥市瑶海区新安江路与广德路交叉口东南侧，规划总规模 11 万吨/日，收水范围为当涂路以东，瑶海区、新站区等区域，服务面积 13.76 平方公里。该厂原计划分二期建设。一期工程处理规模 5.5 万吨/日，总投资 1.2 亿元，采用 SBR 工艺，出水水质达到《巢湖流域城镇污水处理厂和工业行业主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34/2710-2016）表 2 的城镇污水处理厂 I 类标准和《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 A 标准，于 2004 年 9 月建成投产，出水排入二十埠河。该厂一期现由合肥朱砖井污水处理有限公

司负责运营。根据最新规划，该厂二期工程取消，并入小仓房污水处理厂。

项目属于朱砖井污水处理厂的收水范围，废水浓度可达到朱砖井污水处理厂接管要求且朱砖井污水处理厂的处理工艺能够满足所排废水水质要求。故项目废水可排入朱砖井污水处理厂进行处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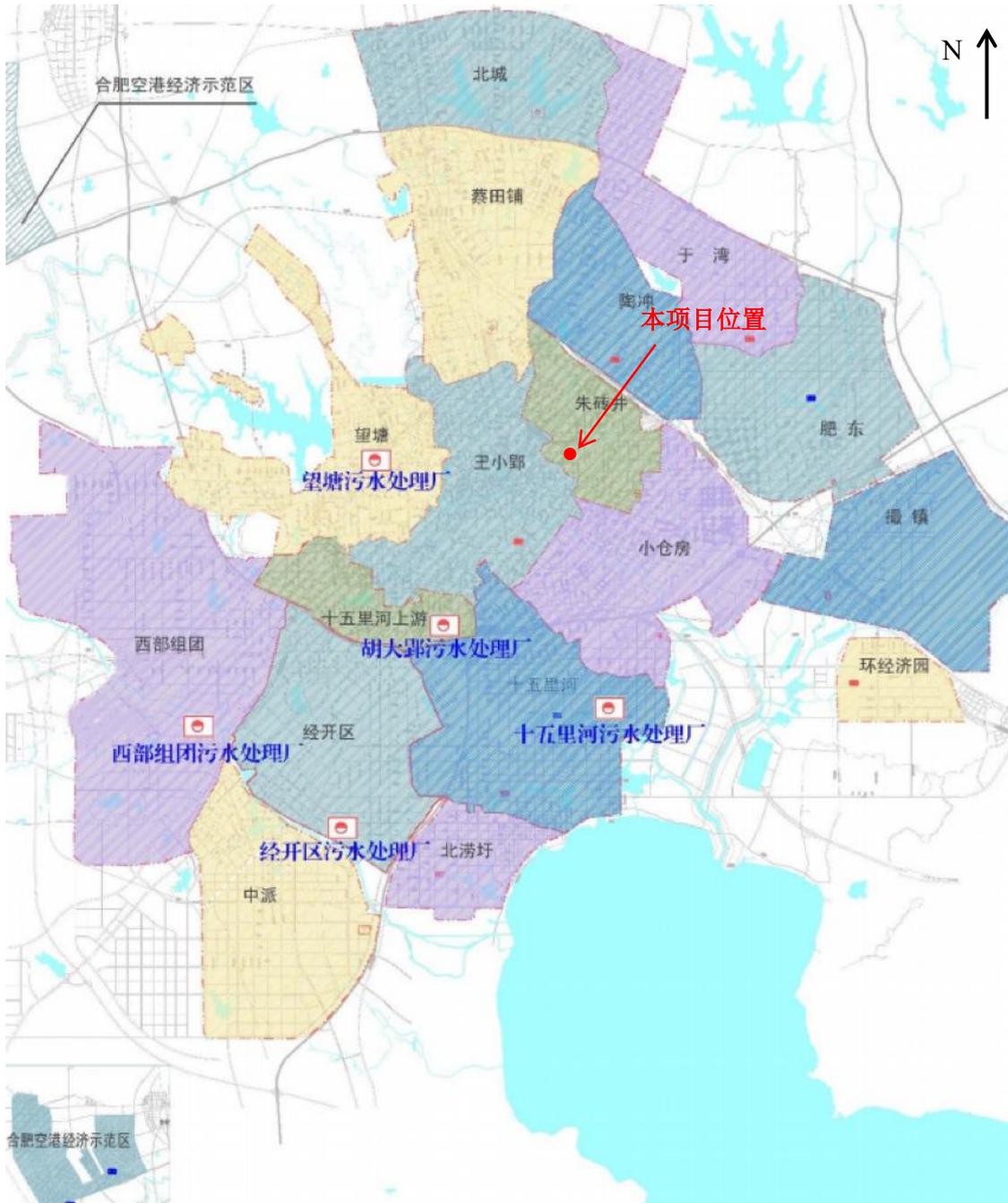


图 4-2 朱砖井污水处理厂收水范围图

2、污水接管可行性和可靠性分析

收水范围：本项目位于安徽省合肥市瑶海区方庙街道临泉路香格里拉花园紫阳 1-101 室，属于朱砖井污水处理厂收水范围，且项目周边污水管网已铺设到位，从接管范围上分析，项目废水接入朱砖井污水处理厂处理是可行的。

水量：建设项目建成后新增废水接管量为 201.51t/a（0.552t/d），朱砖井污水处理厂有足够的余量接纳项目运营期废水。从废水水量来说，废水接管是可行的。

水质：建设项目废水水质简单，诊疗废水和动物笼清洗废水经滤网过滤+氯片缓释消毒处理达《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表 2 中“综合医疗机构和其他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限值（日均值）”预处理标准后与职工生活污水、保洁废水依托香格里拉花园现有化粪池收集预处理能够满足朱砖井污水处理厂接管要求，经市政污水管网排入朱砖井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不会对污水处理厂的正常运行产生冲击负荷，不影响其水质稳定达标排放。因此，从水质上说，废水接管是可行的。

综上所述，本项目产生的废水排入朱砖井污水处理厂接管可行。由于本项目废水排放量很小，项目运营后不会对二十埠河水体水质造成明显不良影响。因此，产生的废水不会对周边地表水环境造成污染影响。

2.4 环境监测计划

根据《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2019 年版）规定，建设单位不需要申请取得排污许可证或填报排污登记表，亦无需开展自行监测；鉴于建设单位运营期有污染物外排，建议建设单位运营期开展污染物排放监测。参照《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总则》（HJ819-2017）要求，废水污染源监测计划如下：

表 4-6 废水污染源监测计划

类别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频率	执行排放标准
诊疗废水、动物笼清洗废水	污水消毒处理装置出口	pH、COD、BOD ₅ 、SS、NH ₃ -N、粪大肠菌群数	一年一次	《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表 2 中“综合医疗机构和其他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限值（日均值）”

3、噪声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3.1 噪声源强

本项目未设置高噪声设备，主要噪声来源是医院动物日常偶发噪声、空调外机和诊疗设备运行噪声，空调外机单台噪声约为 55dB(A)，动物日常偶发噪声为 60~65dB (A) 之间。

项目设置独立的诊疗设备间，所使用的医疗设备建议采用低噪设备，并在设备基座安装减振垫。根据《环境噪声控制》（作者：刘惠玲主编，2002 年第一版），墙体降噪效果在 23~30dB (A) 之间，减震器降噪效果在 5~25dB (A) 之间。项目噪声经过减振及降噪措施，加强设备的日常维护与保养，以及距离衰减作用后，项目噪声对周围敏感点的贡献值较小。

动物叫声虽然具有不定时性和突发性，但是也具有可控性。一般动物在饥饿或口渴以及人为骚扰的情况下易烦躁多动发出叫声，工作人员应合理喂食，避免动物因饥饿或口渴而发出叫声，有效控制住院部动物的活动噪声；关闭住院部门窗，窗户采用双层隔声玻璃；必要时给宠物佩戴宠物嘴套，同时将动物存放于远离周边居民一侧，减少噪声的影响。选用低噪声设备，设备合理布置，在设备基座安装减震垫，注意设备的维护和保养。合理安排人流物流通道，合理安排营业时间。分体式空调外机通过设置固定基座和减振垫等降低噪声。各噪声源强见下表。

表 4-7 项目主要噪声源强调查清单（室内声源）

建筑物名称	名称	声级值/距离声源距离 dB(A)/m	声源控制措施	空间相对位置 /m			距室内边界距离/m	室内边界声级 /dB(A)	运行时段	建筑物插入损失 /dB (A)	建筑外噪声	
				X	Y	Z					声压级 /dB(A)	距声源距离 / m
狗住院部	动物	65/1	关闭门窗，加强动物管	2.5	2	4.5	E: 6.5 S: 2 W: 2.5 N: 9.5	E: 48.8 S: 59.0 W: 57.0 N: 45.5	9:00 -次日 9:00	25	E: 37.0 S: 37.1 W: 33.4 N: 27.4	1

猫住院部	60/1	理；窗户采用双层隔音玻璃；不安排大型犬类住院，必要时给动物佩戴宠物嘴套	3.5	7	4.5	E: 5.5 S: 7 W: 3.5 N: 4.5	E: 45.2 S: 43.1 W: 49.1 N: 46.9				
异宠住院部	60/1		4.5	7	4.5	E: 4.5 S: 7 W: 4.5 N: 4.5	E: 46.9 S: 43.1 W: 46.9 N: 46.9				
隔离室	65/1		7.5	2	4.5	E: 1.5 S: 2 W: 7.5 N: 9.5	E: 61.5 S: 59.0 W: 47.5 N: 45.5				

注：以项目区一层西南角地面为坐标原点（0，0，0），以东西方向为X轴，南北方向为Y轴，垂直于地面方向为Z轴建立坐标系。

表 4-8 项目主要噪声源强调查清单（室外声源）

序号	设备名称	型号/规格	坐标(m)			声级值 dB(A)(r0=1m)	降噪措施	运行时段
			X	Y	Z			
1	分体式空调外机	/	1	-0.5	3.5	55/1	设置固定基座、减振垫	采暖供冷需要时昼间运行
			8.5	-0.5	3.5			
			-1.5	12.5	0.5			
			3.5	11	0.5			
			4.5	11	0.5			

备注：1、以项目区一层西南角地面为坐标原点（0，0，0），以东西方向为X轴，南北方向为Y轴，垂直于地面方向为Z轴建立坐标系。2、住院部采暖供冷需要时空调24小时运行（即夜间仅南侧两台空调运行）。

3.2 预测模式

本次环境噪声影响预测采用《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声环境》（HJ2.4-2021）中推荐的噪声预测模式，主要对本项目噪声源对厂界的影响进行预测。

1) 室外声源预测模式

户外传播声级衰减计算模式按下面公式进行计算。

$$L_p(r) = L_p(r_0) - 20 \lg(r/r_0)$$

式中： $L_p(r_0)$ —参考位置 r_0 处的声压级；

$L_p(r)$ —预测点处声压级；

r —预测点距声源距离，m；

r_0 —参考位置距声源距离，m；

2) 室内声源预测模式

声源位于室内，室内声源可采用等效室外声源声功率级法进行计算。设靠近开口处（或窗户）室内、室外某倍频带的声压级或 A 声级分别为 L_{p1} 和 L_{p2} 。若声源所在室内声场为近似扩散声场，则室外的倍频带声压级可按式 (B.1) 近似求出：

$$L_{p2}=L_{p1}- (TL+6) \quad (B.1)$$

式中： L_{p1} ——靠近开口处（或窗户）室内某倍频带的声压级或 A 声级，dB；

L_{p2} ——靠近开口处（或窗户）室外某倍频带的声压级或 A 级，dB；

TL——隔墙（或窗户）倍频带或 A 声级的隔声量，dB。

也可按式 (B.2) 计算某一室内声源靠近围护结构处产生的倍频带声压级或 A 声级：

$$L_{p1} = L_w + 10 \lg \left(\frac{Q}{4\pi r^2} + \frac{4}{R} \right) \quad (B.2)$$

式中： L_{p1} ——靠近开口处（或窗户）室内某倍频带的声压级或 A 声级，dB；

L_w ——点声源声功率级（A 计权或倍频带），dB；

Q——指向性因数；通常对无指向性声源，当声源放在房间中心时， $Q=1$ ；当放在一面墙的中心时， $Q=2$ ；当放在两面墙夹角处时， $Q=4$ ；当放在三面墙夹角处时， $Q=8$ ；

R——房间常数； $R=Sa/(1-\alpha)$ ，S 为房间内表面面积， m^2 ； α 为平均吸声系数；

r——声源到靠近围护结构某点处的距离，m。

然后按式 (B.3) 计算出所有室内声源在围护结构处产生的 i 倍频带叠加声压级：

$$L_{pli}(T) = 10 \lg \left(\sum_{j=1}^N 10^{0.1L_{pjy}} \right) \quad (B.3)$$

式中： $L_{pli}(T)$ ——靠近围护结构处室内 N 个声源 i 倍频带的叠加声压级，dB；

L_{p1ij} ——室内 j 声源 i 倍频带的声压级, dB;

N——室内声源总数。

在室内近似为扩散声场时,按式 (B.4) 计算出靠近室外围护结构处的声压级:

$$L_{p2i}(T) = L_{p1i}(T) - (TL_i + 6) \quad (B.4)$$

式中: $L_{p2i}(T)$ ——靠近围护结构处室外 N 个声源 i 倍频带的叠加声压级, dB;

$L_{p1i}(T)$ ——靠近围护结构处室内 N 个声源 i 倍频带的叠加声压级, dB;

TL_i ——围护结构 i 倍频带的隔声量, dB。

然后按式 (B.5) 将室外声源的声压级和透过面积换算成等效的室外声源,计算出中心位置位于透声面积 (S) 处的等效声源的倍频带声功率级。

$$L_w = L_{p2}(T) + 10 \lg S \quad (B.5)$$

式中: L_w ——中心位置位于透声面积 (S) 处的等效声源的倍频带声功率级, dB;

$L_{p2}(T)$ ——靠近围护结构处室外声源的声压级, dB;

S——透声面积, m^2 。

然后按室外声源预测方法计算预测点处的 A 声级。

3.3 预测结果

根据拟建项目设备噪声源强分布,利用上述的噪声预测模式,声环境影响预测具体结果如下表所示。

表 4-9 噪声预测结果

单位: dB(A)

预测点	昼间 dB (A)				夜间 dB (A)			
	背景值	贡献值	预测值	昼间标准值	背景值	贡献值	预测值	夜间标准值
厂界南侧	/	54.1	/	70	/	54.1	/	55
厂界北侧	/	27.4	/	60	/	27.4	/	50
厂界东侧	/	37.0	/	60	/	37.0	/	50
厂界西侧	/	33.4	/	60	/	33.4	/	50
香格里拉花园(住宅区)	55.9	24.3	55.9	60	48.8	24.3	48.8	50

通过计算预测，从上表可以看出，项目东、北厂界噪声能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2类标准要求（昼间≤60dB(A)，夜间≤50dB(A)），项目南厂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4类标准要求（昼间≤70dB(A)，夜间≤55dB(A)），保护目标香格里拉花园小区噪声能够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2类标准（昼间≤60dB(A)，夜间≤50dB(A)）。因此，项目对周围声环境影响较小，不会对周边声环境造成明显不利影响。

3.4 监测要求

根据《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2019年版）规定，建设单位不需要申请取得排污许可证或填报排污登记表，亦无需开展自行监测；鉴于建设单位运营期有噪声污染物产生，建议建设单位运营期开展污染物排放监测。参照《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总则》（HJ819-2017）要求，对建设项目厂界噪声定期进行监测，每季度开展一次。

表 4-10 噪声污染源监测计划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频率	执行排放标准
厂界外 1m	等效连续 A 声级	每季度一次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南侧靠主干道侧执行4类区标准）

4、固体废物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4.1 固废的产生及排放

该项目产生的固废主要为医疗废物、动物尸体、废灭菌灯紫外线灯管、一般固废以及生活垃圾。

（1）医疗废物（危险废物）

①诊疗废物

诊疗活动产生的医疗废物来源广泛、成分复杂，对照《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5年版），废物类别为HW01，废物代码是841-005-01，属于危险废物，委托有专门资质的单位收集处理。主要包括废药剂瓶、废棉球、废纱布、废注射器、废输液瓶、废包装材料、输液管、以及过期变质废药品等感染性、损伤性、药物

性废物。废物产生量按每日每门诊病历 0.2kg 计算，预计总产生量约为 0.2t/a。

②化验废物

对动物的病情诊断需在化验室进行化验，会产生化验废物，主要为废试纸条、废检测套盒及样本、沾染动物血液的废试剂盘等，参考《搏爱宠物医院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搏爱宠物医院项目服务规模为接诊量 1000 只次/年，该项目化验废物产生量约为 0.05t/a。其项目服务能力与本项目类似，故具有可比性，经过类比，本项目化验废物产生量约为 0.05t/a。项目化验废物暂存在危废贮存库并委托有资质单位进行处置。

③动物切除组织

本项目手术中会有少量动物切除组织产生，参考《搏爱宠物医院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本项目动物切除组织产生量约为 0.02t/a，暂存于危废贮存库，并委托有资质单位进行处置。

(2) 废灭菌灯紫外线灯管（危险废物）

医院设置 6 根紫外线灯管，每年换一次，故废灭菌灯紫外线灯管年产生量约为 6 根。废灭菌灯紫外线灯管含汞，属于危废，须定期交由有资质单位进行处置。

(3) 动物尸体

宠物在医疗过程中会出现宠物死亡的情况，其产生量为 2-3 只/a。对照《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5 年版），暂存于医院处置区，之后联系宠物主人，依据《病死及死因不明动物处置办法》要求，交由有资质单位进行无害化处理。

根据《动物防疫法》，对于病死动物尸体应当按照国务院兽医主管部门的规定进行无害化处理；农业部印发的《农业农村部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强病死畜禽无害化处理工作的通知》（农牧发〔2020〕6 号）也明确提出，动物卫生监督机构承担病死动物及动物产品无害化处理的监管责任；《病死及病害动物无害化处理技术规范》（农医发〔2017〕25 号）明确了病害动物无害化处理的技术要求。根据《关于病害动物无害化处理有关意见的复函》（环办函〔2014〕789 号），不宜将动物尸体处置项目认定为危险废物集中处置项目，而是由农业部门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技术规范进行监管。本项目对病死动物尸体采用防腐防渗的密封包装后

置于零下 10 度的冰柜内冷冻暂存，贮存周期不超过 2 天，后委托有资质单位转运处置，对暂存冰柜设置警示标识与定期清洗消毒，各项要求均按照《病死及病害动物无害化处理技术规范》（农医发[2017]25 号）要求进行。

(4) 一般固废

①动物粪便及垫料

动物在住院、寄养与隔离过程中会有日常排泄物、废垫料产生，医院喷洒消毒后袋装收集，交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本项目动物粪便产生量按照 0.05kg/只次宠物进行计算，则粪便产生量约为 0.06t/a，废垫料主要为尿砂和尿垫，产生量约 0.04t/a，共计 0.1t/a。

②动物废毛

项目进行动物笼清洗等会产生动物废毛。参考《博爱宠物医院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本项目动物废毛产生量约为 0.01t/a，集中收集喷洒除臭剂后交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5) 生活垃圾

项目定员 5 人，每人每日排放生活垃圾按 0.5kg 计，则垃圾产生量约为 0.91t/a，集中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固体废物产生处置情况见下表。

表 4-11 固体废物产生情况

单位：t/a

固废名称	产生工序	形态	主要成分	产生量	处理量	废物类别及代码	贮存方式	处置方式
医疗废物	诊疗废物	宠物诊疗	废药剂瓶、废棉球、废包装材料、废纱布、废注射器、废输液瓶、输液管以及过期变质废药品	0.2	0.2	HW01 841-005-01、 841-002-01	暂存在危废贮存库并设专门的医疗废物收集桶收集；院内暂存时间不超过 2 天，危废贮存库面积 3m ² ，贮存能力不低于 100kg，位于项目区一层楼梯下	暂存在危废贮存库并委托有资质单位进行处置
	化验废物	宠物诊疗	废试纸条、废检测套板、废药品	0.05	0.05	HW01 841-004-01		

	动物切除组织	宠物诊疗	固	动物组织	0.02	0.02	HW01 841-003-01		
	动物尸体	宠物诊疗	固	动物尸体	2-3 只/a	2-3 只/a	HW01 841-003-01	采用防腐防渗的密封包装后置于零下 10 度的冰柜内冷冻暂存, 贮存周期不超过 2 天, 后委托有资质单位转运处置, 对暂存冰柜设置警示标识、定期清洗消毒	按《病死及死因不明动物处置办法》要求, 交由有资质单位进行无害化处理
	废灭菌灯 紫外线灯管	消毒	固	含汞废灭 菌灯紫外 线灯管	6 根	6 根	HW29 900-023-29	暂存于危废贮存库	定期交由有资质单位进行处置
	动物粪便 及垫料	宠物生活	固	动物排泄 物	0.1	0.1	900-099-S59	设置垃圾桶集中收集, 日产日清	喷洒消毒剂后交由环卫部门处理
	动物废毛	动物笼 清洗、 手术	固	动物毛发	0.01	0.01	900-099-S59		每天由市政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生活垃圾	生活、 办公	固	废纸、塑 料等	0.91	0.91	900-099-S64		每天由市政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4-12 项目危险废物产排放情况一览表

危废名称	危物类别及代码	产生量 (t/a)	产生工序	形态	有害成分	危险特性	污染防治措施
诊疗废物	HW01 841-005-01、 841-002-01	0.2	宠物 诊疗	固	化学药物	In、T	须设专门的医疗废物收集桶收集。暂存在危废贮存库并委托有资质单位进行处置
化验废物	HW01 841-004-01	0.05		固	动物废血液、 病菌、传染物	T/C/I /R	
动物切除 组织	HW01 841-003-01	0.02		固	病菌、传染物	In	
动物尸体	HW01 841-003-01	2-3 只/a		固	动物尸体	In	采用防腐防渗的密封包装后置于零下 10 度的冰柜内冷冻暂存, 交由有资质单位进行无害化处理
废灭菌灯 紫外线灯 管	HW29 900-023-29	6 根	消毒	固	汞	T	每年更换一次, 暂存在危废贮存库并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处置

备注: 腐蚀性 (Corrosivity,C)、毒性 (Toxicity,T)、易燃性 (Ignitability,I)、反应性 (Reactivity,R) 和感染性 (Infectivity,In)。

4.2 环境管理要求

①一般固废的环境管理要求

a、设分类暂存，确保各类固废得到合理处置；

b、生活垃圾暂存于垃圾桶，动物粪便应先消毒，每种固废收集过程中与其他废弃物、危险废物区别开来，标上标记，废物收集桶应有防渗、防漏、防腐措施。

c、一般固废均按其资源化、无害化的方式进行处置。

②危险废物的环境管理要求

项目就诊工作区内各个科室均设置医疗垃圾桶，用于盛装废注射器、废输液瓶、废棉球纱布、废试纸条、废药品等诊疗垃圾。环评要求设置一间危废贮存库，将收集的医疗废物暂存于危废贮存库，同时危险废物应置于容器或包装物中，不应直接散堆；危废贮存库保持密闭，定期喷洒除臭剂，防止二次污染。

根据医疗废物收集、转运和处置过程的环境管理要求，根据《医疗废物管理条例》、《医疗卫生机构医疗废物管理办法》，环评要求对产生的各类医疗废物进行分类管理、分类收集、运送与暂存，被医疗废物污染的物品或废弃的容器按照医疗废物进行处理，并及时将各种医疗废物交由有资质的单位统一处置。禁止露天存放医疗废物，禁止将医疗废物混入其它废物、生活垃圾或向环境排放，或不按环保要求擅自进行处置。

此外，要求院方按照相关规定要求做到以下几点：

①医疗废物分类收集要求

医疗垃圾的收集是否完善彻底、是否分类是医院废弃物处理处置的关键。

A、根据医疗废物的类别，将医疗废物分类置于符合《医疗废物专用包装物、容器的标准和警示标识的规定》的包装物或者容器内；收集容器应符合规定要求，盛装医疗废物的每个包装物、容器外表面应当有警示标识和中文标签，中文标签的内容应当包括：医疗废物产生单位、产生日期、类别及需要的特别说明等。

B、在盛装医疗废物前，应当对医疗废物包装物或者容器进行认真检查，确保无破损、渗漏和其它缺陷。

C、各类医疗废物不能混合收集；有机、无机，液体、固体必须分开收集。

D、在观察室、诊断室等高危区必须采用双层废物袋或可密封处理的聚丙烯塑料桶，针头等锐器不应和其他废物混放，使用后要稳妥安全地放入防漏、防刺的专用锐器容器中。锐器容器要求有盖，并做好明显的标识，防止转运人员被锐器划伤引起疾病感染。

E、医疗废物收集袋的颜色为黄色，印有盛装医疗废物的文字说明和医疗废物警示标识，装满 3/4 后就应当由专人密封清运至医疗垃圾收集桶暂存。医疗废物收集袋口可用带子扎紧，禁止采用订书机之类的简易封口方式。综上所述，本项目固体废弃物均得到了合理处置，不会对周围环境产生直接、明显的影响。

②医疗废物暂存要求

项目设置专门的医疗废物收集桶用于收集、暂存医疗废物。医疗废物收集桶放置区域应严格按照《危险废物储存污染控制标准》相关要求建设，做好防风、防雨、防渗，防止二次污染；地面采用坚固、防渗、耐腐蚀的材料建造，设堵截泄漏的裙脚、地沟等设施。同时，要求医疗废物收集点应设专职管理人员，防止非工作人员接触医疗废物；有防鼠、防蚊蝇、防蟑螂、防盗和预防儿童的安全措施；易于清洁和消毒；设置明显的医疗废物警示标识和“禁止吸烟、饮食”的警示标识；贮存库内不同贮存分区之间应采取隔离措施。

根据《医疗卫生机构医疗废物管理办法》中“医疗废物暂时贮存的时间不得超过 2 天”的规定要求，评价要求医疗垃圾尽可能做到“日产日清”的清运方式，院内暂存时间不得超过 2 天。本项目医疗废物产生量约 0.74kg/d，项目设独立危废贮存库 1 间，面积 3m²，可满足贮存需要。本项目危废按照相关要求，不超过 2 天即进行一次转移，每次转移量约为 1.48kg，转移后和贮存期间，每天对危废贮存库采取喷洒除臭剂和消毒剂进行一次消毒、除臭处理。危废贮存库地面依据《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采取表面防渗措施，表面防渗材料应与所接触的物料或污染物相容，采用抗渗混凝土材料，危废贮存库能够满足需求。同时，根据《医疗废物管理条例》、《医疗卫生机构医疗废物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评价要求院方应对医疗垃圾暂存设施进行消毒处理。

③医疗废物的交接

医疗废物运送人员在接收医疗废物时，应外观检查医疗卫生机构是否按规定进行包装、标识，并盛装于周转箱内，不得打开包装袋取出医疗废物。对包装破损、包装外表污染或未盛装于周转箱内的医疗废物，医疗废物运送人员应当要求医疗卫生机构重新包装、标识，并盛装于周转箱内。拒不按规定对医疗废物进行包装的，运送人员有权拒绝运送，并向当地环保部门报告。

④医疗废物转运要求

本项目医疗废物的交接和运输时应填写《医疗废物运送登记卡》，一车一卡，实施危险废物转移联单管理制度。在医疗废物运送过程中不得丢弃、遗撒医疗废物，不得装载或混装其它货物和动植物。同时，医疗废物转运应当使用符合《医疗废物转运车技术要求》GB19217的专用车辆。

⑤医疗废物处置要求

评价要求项目运营过程中产生的医疗废物必须交由有资质的单位进行统一处置。禁止提供或委托无资质的单位从事收集、运送、贮存和处置医疗废物的经营活动；禁止将医疗废物混入其它废物、生活垃圾或向环境排放，或不按环保要求擅自进行处置；禁止任何单位和个人转让、买卖医疗废物；禁止在运送过程中丢弃医疗废物。

⑥动物尸体处置要求

针对动物尸体应按照《病死及死因不明动物处置办法（试行）》，交于相关单位无害化处理。若发现病死或死因不明动物时，应当立即报告当地动物防疫监督机构，并做好临时看管工作。所在地动物防疫监督机构接到报告后，应立即派员到现场作初步诊断分析，能确定死亡病因的，应按照国家相应动物疫病防治技术规范的规定进行处理；不能确定死亡病因的，当地动物防疫监督机构应立即采样送县级以上动物防疫监督机构确诊。动物尸体要在动物防疫监督机构的监督下进行深埋、化制、焚烧等无害化处理。

综上所述，本项目固体废弃物均得到了合理处置，不会对周围环境产生影响。

5、地下水、土壤环境影响及保护措施

本项目租赁现有商铺用于宠物服务，所有诊疗药物、器材、药品等存储均位于室内，现有地面为高强度混凝土层，正常情况下无地下水和土壤污染途径。项目危废贮存库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中防渗要求进行防渗，其它区域按照《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地下水环境》（HJ 610-2016）中表 7 进行分区防渗。本项目产生的危险废物均置于容器或包装物中，不直接与地面接触；污染物类型不涉及重金属及持久性有机物污染物。

表 4-13 本项目分区防渗一览表

装置、单元名称	污染防治区类别	防渗设计要求		依据
危废贮存库	/	产生的废纱布、废检测板等危险废物放置于容器或包装物内，不得与地面直接接触。危废贮存库地面与裙脚均采用表面防渗措施；表面防渗材料应与所接触的物料或污染物相容，采用抗渗混凝土材料、涂刷防水材料并设置环氧树脂防腐		《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
污水处理设施所在区域（化验室水池下）	重点防渗区	污水处理设施为一体化设施，自身进行了防渗处理；地面硬化	等效黏土防渗层 $M_b \geq 6.0m$ ，渗透系数 $K \leq 1.0 \times 10^{-7}cm/s$	《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地下水环境》（HJ610-2016）
药品存放区（药房）		医院药品、液体试剂等医疗用品均装在药剂瓶内并放置于药房和处置区上；地面硬化		
其他区域	简单防渗区	一般地面硬化		

在落实上述分区防渗措施后，本项目不会对区域土壤和地下水环境产生明显不良影响。

6、环境风险评价

本项目涉及的风险物质为酒精、次氯酸钠（84 消毒液包含），其他潜在风险物质含量极小，危险物质存储量未超过临界量，故无需设置风险专项评价。

（1）风险源调查

经查询《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169-2018）附录 B，项目风险物质主要为医用酒精、84 消毒液所含次氯酸钠。

（2）风险潜势初判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T169—2018）附录 C，按下式计算物质总量与其临界量比值（Q）：

$$Q = \frac{q_1}{Q_1} + \frac{q_2}{Q_2} + \dots + \frac{q_n}{Q_n}$$

式中： q_1, q_2, \dots, q_n ——每种危险物质的最大存在总量，t；

Q_1, Q_2, Q_n ——每种危险物质的临界量，t。

当 $Q < 1$ 时，该项目环境风险潜势为 I。

当 $Q \geq 1$ 时，将 Q 值划分为：（1） $1 \leq Q < 10$ ；（2） $10 \leq Q < 100$ ；（3） $Q \geq 100$ 。

项目涉及的危险化学品名称、临界量及实际量最大储存量见下表。

表 4-14 风险物质使用量及临界量

危险物质	最大储存量 t	临界量 t	q/Q
乙醇	0.0036	500	0.0000072
次氯酸钠	0.0002	5	0.00004
合计			0.0000472
备注：本项目 75%酒精最大储存量为 6L，即乙醇最大储存量为 4.5L，根据乙醇密度 0.7893g/cm ³ ，计算得出乙醇最大储存量 0.0036t。84 消毒液最大储存量 2.5L，其中次氯酸钠含量 5.5%~6.5%，以最大含量 6.5%计，根据次氯酸钠密度 1.25g/cm ³ ，计算得出次氯酸钠最大储存量约 0.0002t。			

故 $Q=0.0000472 < 1$ ，该项目环境风险潜势为 I，风险评价只需进行简单分析。

（3）建设项目风险源识别

①废水事故排放：本项目诊疗废水和动物笼清洗废水经滤网过滤+氯片缓释消毒处理后与生活污水、保洁废水一同依托香格里拉花园现有化粪池处理达标后排入市政管网，不会存在未经处理直接进入地表水体的情况。

②医疗废物：诊疗废物、化验室废物等，若一旦出现处理不当，将威胁到周边环境及居民的身体健康。

③传染、疫情等卫生风险：对来就诊的动物进行检查，一旦发现动物传染病或疑似动物疫情的，及时按规定程序上报，不得接受传染病或疫情的动物。

④本项目酒精存放在药房，属于易燃品，燃烧后进一步引发火灾事故伴随大量浓烟、CO 的排放，将对人员的安全及周边环境产生影响。

（4）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1) 废水处理系统的风险防范措施

①本项目废水处理系统为医疗废水成套设备。主要配件均有备用件。如设备出现故障或出水水质不稳定需检修或更换处理设备。

②本项目污水处理设施的最大日排水量仅为 0.135t/d，参考《医院污水处理工程技术规范》（HJ 2029-2013）中“传染病医院污水处理工程应急事故池容积不小于日排放量的 100%，非传染病医院污水处理工程应急事故池容积不小于日排放量的 30%”的要求，本项目应急事故桶容积不小于日排放量的 30%，故设计一个容积不小于 0.05m³的应急事故桶，当污水处理设施发生事故时，废水可通过应急事故桶暂存，应急事故桶位于污水处理设施旁。事故情况下医院将停止用水，废水将不再继续产生。

2) 医疗废物管理

①定期认真组织学习《医疗废物管理条例》及相关文件，加强相关知识的宣传力度，并将有关法律法规、医疗废物分类目录张贴在墙上，严格工作人员操作规程，按规定做好医疗废物从产生到收集的过程管理工作。

②对产生的各类医疗废物进行分类管理、分类收集、运送与暂存，对医疗废物暂存间域地面和内墙均采取防渗措施，地面并做防腐处理。

③被医疗废物污染的物品或废弃的容器按照医疗废物进行处理，并及时将各种医疗废物交由有资质的单位统一处置。

④禁止露天存放医疗废物，禁止将医疗废物混入其它废物、生活垃圾或向环境排放，或不按环保要求擅自进行处置。

3) 传染病、疫情等卫生风险措施

做好医院内部消毒、杀虫、灭鼠工作；对于患病宠物和可疑患病宠物应加强管理。要进行房舍隔离，严密消毒（用具、饲料等）。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动物防疫法》、《重大动物疫情应急条例》、《动物疫情报告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一旦发现宠物传染病或疑是宠物疫情的，及时按规定程序上报，不得接受患传染病或疫情的宠物。同时要采取应急措施控制疫情蔓延。

4) 化学品泄漏应急处理及应急措施

本项目医用酒精、84 消毒液等液体化学品物料应根据性质分类存放在药房，加强通风。本项目 75%医用酒精为 500mL 瓶装，次氯酸钠含量 5.5-6.5%的 84 消毒液为 500mL 瓶装，且一次用量很少，不会发生大泄漏。当发生泄漏时应尽可能切断泄漏源，防止进入下水道等限制性空间；用砂土或其它不燃材料吸附或吸收；切断火源。医院内应设置干粉灭火器，一旦发生火灾及时使用灭火器灭火。

综上，本项目环境风险潜势为 I，只要医院加强管理，建立健全相应的风险防范措施，并在设计、管理及运行中得到认真落实，本项目环境风险可控。

7、公众参与

(1) 公众参与的目的

公众参与的目的在于了解可能受到建设项目直接影响的公众对建设项目的态度和意见，了解哪些方面是当地公众最关心的问题，从而全面地掌握建设项目所具有的不利影响，以便于在环境影响评价中提出相应的对策，将不利影响减少到最低限度。建设项目开展公众参与活动，也是为了保证工程建设的合理性、科学性 & 工程设计技术方案的先进性和污染控制措施的可行性，因而开展社会调查活动，以征询公众对工程项目建设的意见和要求，使工程建设竣工后，取得较好的社会效益、经济效益和环境效益。本项目环评属于报告表，基于该项目离居民点很近，且会产生少量的臭气和噪声，为了维护公众合法的环境权益，故本项目开展公众参与活动。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令第 4 号文《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公众参与要坚持公开、平等、广泛和便利的原则，并要求公开环境信息和征求公众意见。

(2) 调查方法、内容及范围

本项目公众参与工作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来贯彻执行。建设单位于 2022 年 2 月 18 日在项目所在地及周边居住区张贴了项目环评公示信息，同时在网上发布了公示，公示时间为 10 个工作日，广泛征询公众意见。公告内容及公告照片见附件。

公告期间，未收到公众对本项目的反对意见。

五、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

内容要素	排放口(编号、名称)/污染源	污染物项目	环境保护措施	执行标准
大气环境	诊室、住院部、手术室、污水处理设施	臭气浓度、氨、硫化氢	对动物粪便及尿液及时清理，并定期喷洒除臭剂；污水处理设施密闭处理，住院部门窗关闭，减少臭气产生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
	危废贮存库		危废贮存库全密闭设置，危废定期清运，并喷洒除臭剂	
地表水环境	诊疗废水、动物笼清洗废水(DW001)	pH、COD、BOD ₅ 、SS、NH ₃ -N、粪大肠菌群数	经1套缓释消毒处理设施(处理工艺为“滤网过滤+氯片缓释消毒”，设计处理能力0.2t/d)处理	《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表2中“综合医疗机构和其他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限值(日均值)”预处理标准
	综合废水	pH、COD、BOD ₅ 、SS、NH ₃ -N、粪大肠菌群数	经香格里拉花园现有化粪池预处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进朱砖井污水处理厂处理	朱砖井污水处理厂接管要求
声环境	动物、分体式空调外机	等效 A 声级 (Leq (A))	分体式空调外机选用低噪声设备，设置固定基座、减振垫等；窗户采用双层隔声玻璃，营业时关闭门窗，加强动物管理，必要时给动物佩戴宠物嘴套，将动物放置于远离居民一侧。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2类区标准(项目区南厂界靠临泉路道路侧执行4类区标准)
固体废物	<p>新建一座危废贮存库，位于项目区一层楼梯下，危废贮存库的面积3m²，医疗废物等危废收集后定期由资质单位转运处理；动物尸体采用防腐防渗的密封包装后置于零下10度的冰柜内冷冻暂存，贮存周期不超过2天，按《病死及病害动物无害化处理技术规范》(农医发[2017]25号)的规定委托有资质单位转运处置，对暂存冰柜设置警示标识、定期清洗消毒；生活垃圾、动物粪便设置垃圾桶集中收集，每天由市政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废灭菌灯紫外线灯管暂存于危废贮存库，定期交由有资质单位进行处置。</p>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	<p>本项目不涉及铅、铬、镍等重金属污染物，对土壤环境影响较小。</p> <p>项目产生的危险废物均置于容器或包装物中，不直接与地面接触。危废贮存库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中防渗要求进行防渗，危废贮存库地面与裙脚均采取表面防渗措施；表面防渗材料应与所接触的物料或污染物相容，采用抗渗混凝土材料、涂刷防水材料并设置环氧树脂防腐。污水处理设施区域及药房按照《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地下水环境》(HJ610-2016)中表7进行重点防渗，要求等效黏土防渗层M_b≥6.0m，渗透系数K≤1.0×10⁻⁷cm/s；其他区域要求做到一般地面硬化。经采取相应防渗措施后，发生渗漏的可能性很小，对土壤及地下水的影响较小。</p>			
生态保	<p>本项目营运期产生的污染物通过采取合理的污染防治措施后，均能达标排放或</p>			

护措施	合理处置，可有效保护生态环境，不会引起周围生态环境明显改变、不会改变原有生态。
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p>废水处理系统的风险防范措施：配有备用零件及备用设施，如设备出现故障或出水水质不稳定需检修或更换处理设备。设置一个容积不小于 0.05m³ 的应急事故桶，以确保污水处理设施发生故障时废水不外排。</p> <p>危险废物管理措施：对产生的各类医疗废物动物排泄物、诊疗废物、动物切除组织器官、化验室废物等进行分类管理、分类收集、运送与暂存，对危废贮存库地面和内墙均采取防渗措施，地面并做防腐处理。禁止露天存放医疗废物，禁止将医疗废物混入其它废物、生活垃圾或向环境排放，或不按环保要求擅自进行处置。</p> <p>传染病、疫情等卫生风险措施：做好医院内部消毒、杀虫、灭鼠工作；对于患病宠物和可疑患病宠物应加强管理。要进行房舍隔离，严密消毒（用具、饲料、粪便等等）。一旦发现宠物传染病或疑是宠物疫情的，及时按规定程序上报，不得接受患传染病或疫情的宠物。</p> <p>化学品泄漏应急处理及应急措施：项目医用酒精、消毒液分类存放。发生泄漏时应尽可能切断泄漏源，防止进入下水道等限制性空间；用砂土或其它不燃材料吸附或吸收；切断火源。医院内设置干粉灭火器，一旦发生火灾及时使用灭火器灭火。</p>
其他环境管理要求	<p>严格执行“三同时”制度，按要求进行排污许可管理，制定环境保护管理规章制度，制定环境监测制度。</p> <p>危废贮存库应按照《危险废物识别标志设置技术规范》（HJ1276-2022）的有关规定设置明显的贮存标志，贮存设施图形标志可参考下图。</p> <div data-bbox="352 976 1369 1576" style="border: 1px solid black; padding: 10px; text-align: center;">  <p>危险废物贮存库</p> </div> <p>本项目为动物医院项目，属于《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2019年版）》中“五十、其他行业 108—除 1-107 外的其他行业”，且通用工序中登记管理指日处理能力 500 吨及以上 2 万吨以下的水处理设施，本项目水处理设施日处理能力远低于 500 吨，故不涉及通用工序登记管理，不存在管理名录第七条规定情形之一。因此，本项目不需要申请取得排污许可证或填报排污登记表。</p>

六、结论

本项目的建设符合相关产业政策，选址符合区域建设规划、“三线一单”管控要求；本项目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切实可行，在运营过程中落实本评价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和风险防范措施，认真履行环保“三同时”制度后，各项污染物均可实现达标排放、环境风险可控，不会降低评价区域现有环境质量功能区划。从环境影响的角度而言，该项目是可行的。

附表

建设项目污染物排放量汇总表

项目 分类	污染物名称	现有工程 排放量(固体废物 产生量) ①	现有工程 许可排放量 ②	在建工程 排放量(固体废物 产生量) ③	本项目 排放量(固体废物 产生量) ④	以新带老削减量 (新建项目不填)⑤	本项目建成后 全厂排放量(固体废 物产生量) ⑥	变化量 ⑦
废气	/	/	/	/	/	/	/	/
废水	废水量(t/a)	0	0	/	201.51	0	201.51	+201.51
	COD _{cr} (t/a)	0	0	/	0.0081	0	0.0081	+0.0081
	BOD ₅ (t/a)	0	0	/	0.002	0	0.002	+0.002
	SS(t/a)	0	0	/	0.002	0	0.002	+0.002
	氨氮(t/a)	0	0	/	0.0004	0	0.0004	+0.004
	粪大肠菌群 (个/a)	0	0	/	/	0	/	/
一般工业 固体废物	生活垃圾 (t/a)	0	0	/	0.91	0	0.91	+0.91
	动物粪便及垫料 (t/a)	0	0	/	0.1	0	0.1	+0.1
	动物尸体 (只/年)	0	0	/	2~3	0	2~3	+2~3
	动物废毛 (t/a)	0	0	/	0.01	0	0.01	+0.01
危险废物	诊疗废物(t/a)	0	0	/	0.2	0	0.2	+0.2
	化验废物(t/a)	0	0	/	0.05	0	0.05	+0.05
	动物切除组织(t/a)	0	0	/	0.02	0	0.02	+0.02
	废灭菌灯紫外线灯管 (根/年)	0	0	/	6	0	6	+6

注：⑥=①+③+④-⑤；⑦=⑥-①